

重庆市人民政府文件

渝府发〔2021〕6号

重庆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经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

2021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篇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13)
第一章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形势 …	(14)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14)
第二节 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18)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方针、 主要目标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20)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 …	(20)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 必须遵循的原则	(21)
第三节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	(22)
第四节 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26)
第二篇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 科技创新中心	(27)
第三章 推进西部（重庆）科学城建设	(27)
第一节 聚焦科学主题“铸魂”	(27)
第二节 面向未来发展“筑城”	(28)
第三节 联动全域创新“赋能”	(29)
第四章 加快培育创新力量	(30)

第一节	打造高水平科技创新基地	(30)
第二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30)
第三节	培育产学研融合新型研发机构	(31)
第五章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31)
第一节	培养造就高水平人才队伍	(32)
第二节	激励人才更好发挥作用	(32)
第六章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33)
第一节	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改革	(33)
第二节	健全科技投融资体系	(33)
第三节	优化创新创业创造生态	(34)
第三篇	深入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持续释放	
	“一区两群” 空间布局优化效应.....	(34)
第七章	建设有实力有特色的双城经济圈	(35)
第一节	推动重大战略任务落实落地	(35)
第二节	构建一体化发展机制	(38)
第八章	推动“一区两群”协调发展	(39)
第一节	提升主城区发展能级和综合竞争力	(39)
第二节	推动渝东北三峡库区城镇群生态优先 绿色发展	(43)
第三节	推进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文旅融合发展	(45)
第四节	建立健全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	(46)
第四篇	壮大现代产业体系 着力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 ...	(48)

第九章	加快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48)
第一节	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	(48)
第二节	实施支柱产业提质工程	(50)
第三节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供应链提升工程	(50)
第十章	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	(51)
第一节	建设西部金融中心	(51)
第二节	大力发展现代物流	(52)
第三节	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	(53)
第四节	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升级	(54)
第十一章	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55)
第一节	推动数字产业化	(56)
第二节	促进产业数字化	(56)
第三节	强化数字化治理	(57)
第十二章	推动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	(58)
第一节	建设西部国际综合交通枢纽	(58)
第二节	完善城市交通系统	(61)
第三节	完善能源保障体系	(62)
第四节	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64)
第五节	系统布局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66)
第五篇	依托强大国内市场 在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中 展现新作为	(67)
第十三章	积极参与国内国际双循环	(67)

第一节	畅通国内大循环	(68)
第二节	提升对外合作交流水平	(69)
第十四章	全面促进消费	(70)
第一节	推动消费供给升级	(70)
第二节	优化消费需求管理	(72)
第十五章	拓展投资空间	(73)
第一节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73)
第二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创新	(74)
第六篇 统筹乡村振兴和城市提升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	(74)
第十六章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74)
第一节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75)
第二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77)
第三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78)
第十七章	持续推进城市提升	(78)
第一节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	(79)
第二节	持续提升城市品质	(79)
第三节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80)
第十八章	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机制	(81)
第一节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81)
第二节	加强农业农村发展要素保障	(82)
第三节	推动城乡融合改革试验	(83)

第七篇 在更高起点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84)
第十九章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84)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84)
第二节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 (85)
第二十章 完善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 (85)
第二十一章 建立现代财税金融体制 (86)
第二十二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87)
第一节 健全市场体系基础制度 (87)
第二节 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 (87)
第二十三章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88)
第一节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88)
第二节 优化涉企公共服务 (89)
第三节 完善社会信用体系 (89)
第八篇 实行更高水平开放 加快建设内陆开放高地 (90)
第二十四章 建设内陆国际物流枢纽和口岸高地 (90)
第一节 畅通出海出境大通道 (90)
第二节 打造内陆口岸高地 (92)
第二十五章 推动两江新区高质量发展 (92)
第一节 发挥内陆开放龙头带动作用 (92)
第二节 提升创新国际化水平 (93)
第二十六章 提升开放平台能级 (93)

第一节	创新推进中国(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	(93)
第二节	高标准实施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 示范项目	(94)
第三节	推动开发开放平台转型升级	(94)
第二十七章	提高开放型经济发展质量	(95)
第一节	加快贸易转型升级	(95)
第二节	统筹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	(95)
第九篇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加快推进文化强市建设	(96)
第二十八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96)
第一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96)
第二节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97)
第二十九章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98)
第一节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98)
第二节	推进文艺事业繁荣发展	(98)
第三节	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99)
第三十章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100)
第一节	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	(100)
第二节	推动文化产业集聚协同发展…	(100)
第三十一章	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101)
第一节	打造高品质文旅产品和业态…	(101)
第二节	全面升级配套设施…	(102)

第十篇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103)
第三十二章 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103)
第一节 优化生态安全格局	(104)
第二节 加强生态系统保护	(104)
第三节 推进生态系统修复	(105)
第三十三章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05)
第一节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105)
第二节 严密防控环境风险	(107)
第三节 健全环境治理机制	(107)
第三十四章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109)
第一节 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	(109)
第二节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109)
第三节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110)
第四节 创新绿色发展体制机制	(110)
第五节 探索绿色发展示范	(110)
第三十五章 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111)
第一节 推动能源节约和能效提升	(111)
第二节 强化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111)
第三节 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112)
第四节 加强资源综合循环利用	(112)
第十一篇 努力创造高品质生活 提高社会建设水平	(112)

第三十六章 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113)
第一节 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	(113)
第二节 优化收入分配结构	(113)
第三十七章 促进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114)
第一节 健全就业创业服务体系	(114)
第二节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115)
第三十八章 建设现代化教育强市	(115)
第一节 推进基本公共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116)
第二节 增强教育服务支撑高质量发展能力	(116)
第三节 加快完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	(117)
第三十九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119)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障体系	(119)
第二节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120)
第三节 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	(120)
第四节 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	(121)
第四十章 关心关爱重点群体发展	(121)
第一节 促进妇女儿童和青少年全面发展	(121)
第二节 提升残疾人服务保障水平	(122)
第四十一章 实施健康中国重庆行动	(122)
第一节 构建强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122)
第二节 全面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123)
第三节 加强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保障	(124)

第四节	促进中医药传承与创新	(124)
第五节	建设体育强市	(125)
第四十二章	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	(125)
第一节	提高生育托育服务水平	(125)
第二节	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	(126)
第四十三章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128)
第一节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128)
第二节	加强基层社会治理	(128)
第十二篇	统筹发展与安全 守住安全发展底线	(129)
第四十四章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	(129)
第四十五章	坚决维护政治安全	(129)
第四十六章	突出抓好经济安全	(130)
第一节	建立健全金融风险防控体系	(130)
第二节	加强战略物资储备	(130)
第四十七章	切实保障公共安全	(131)
第一节	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131)
第二节	严格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131)
第三节	提高事故灾害防范应对能力	(132)
第四十八章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133)
第一节	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	(133)
第二节	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现代化	(133)
第四十九章	增强国防动员和保障能力	(134)

第十三篇 健全规划的领导和保障机制	(134)
第五十章 坚持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	(134)
第五十一章 持续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	(135)
第五十二章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136)
第五十三章 凝聚全社会力量共同奋斗	(136)
第五十四章 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137)
第五十五章 加强规划实施和管理	(138)
第一节 建立统一规划体系	(138)
第二节 落实规划实施主体责任	(139)
第三节 完善规划评估监督机制	(139)

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 远景目标纲要

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和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根据《中共重庆市委关于制定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战略意图和工作重点、引导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是未来十五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市各族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路线，是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治理、公共服务和环境保护职责的重要依据。

第一篇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要着眼长远，把

握大势，在战略上布好局，在关键处落好子，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第一章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形势

“十四五”时期，我市发展环境和条件都有新的深刻复杂变化，要立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发展基础，在复杂多变的环境中找准前行方向，把握发展主动权。

第一节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是重庆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五年。最具战略指引意义的是，习近平总书记两次亲临重庆视察指导并对重庆提出系列重要指示要求，为我们指明了前进方向、注入了强大动力；最具里程碑意义的是，党中央作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为重庆赋予了战略使命、带来了重大机遇；最具历史性意义的是，脱贫攻坚战取得重大胜利，重庆人民与全国人民一道，告别延续千年的绝对贫困；最具根本性意义的是，我市经济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发展质量效益不断提升；最具标志性意义的是，城乡面貌发生显著变化，人民生活水平大幅提高。

五年来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

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持续打好三大攻坚战，深入实施“八项行动计划”，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工作，坚决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推动重庆各项事业迈上新台阶。全市综合实力显著提升，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2.5 万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超过 1 万美元，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59%。大数据智能化发展方兴未艾，数字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25% 左右，“智造重镇”“智慧名城”加快建设。区域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年均增长 17.4%，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增长 3.3 倍，西部（重庆）科学城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建设。“一区两群”空间布局优化，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协调，城市与乡村各美其美、美美与共更加彰显，“一区”与“两群”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比值降至 1.84 : 1，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8%。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内陆开放高地建设步伐加快，开放型经济不断壮大，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新设市场主体 212.7 万户。污染防治力度持续加大，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进一步筑牢，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建设成效显著，森林覆盖率达到 52.5%。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动态识别的 190.6 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就业、教育、医疗、社保、住房、养老等民生事业加快推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统筹疫

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战略成果，五年城镇新增就业362万人，人均预期寿命达到78岁。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民主法治建设、平安建设成效明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开局良好，成渝地区发展驶入快车道。

当前，全市政治生态持续向好，干部群众精神面貌持续向上，高质量发展动能持续增强，社会和谐稳定局面持续巩固，“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总体完成，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进展，“八项行动计划”三年任务总体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胜利在望，为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专栏1 “十三五”规划主要指标实现情况

序号	指 标 名 称	指标属性	2020年规划目标	2020年实现情况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预期性	9*	7.2*
2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预期性	9.5*	8.9*
—	创新发展			
3	产业结构调整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比重（%）	预期性	50	30
4	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预期性	50左右	52.8
5	创新效率			
	#研究经费投入强度（%）	预期性	2.2	2.1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预期性	6	11.3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预期性	13	14.7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预期性	30	35
6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	预期性	25	28
7	互联网普及率（%）	预期性	80	98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2020年规划目标	2020年实现情况
二	协调发展			
8	“一区”与“两群”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比值	预期性	1.85 : 1	1.84 : 1
9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预期性	50	49.2
10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预期性	2.4 : 1	2.45 : 1
11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预期性	4	3.8 左右
三	绿色发展			
	森林增长			
12	#森林覆盖率(%)	约束性	46	52.5
	#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约束性	2.4	2.41
13	长江干流水质(类)	约束性	III	II
	空气质量			
14	#中心城区细颗粒物(PM _{2.5})浓度下降(%)	约束性	【18】	【42.1】
	#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约束性	83	91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化学需氧量(%)	约束性	【7.4】	【7.4】
15	#二氧化硫(%)	约束性	【18】	【21.8】
	#氨氮(%)	约束性	【6.3】	【6.3】
	#氮氧化物(%)	约束性	【18】	【18】
16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约束性	【16】	【18.6】
17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约束性	【19.5】	【19.5】
18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降低(%)	约束性	【29】	【29】
19	净增建设用地总量(公顷)	约束性	<【75000】	【52821】
四	开放发展			
20	进出口总额(亿元)	预期性	10000	6500

序号	指 标 名 称	指标属性	2020年规划目标	2020年实现情况
21	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预期性	500	240
22	实际利用外资（亿美元）	预期性	【500】	【523.8】
23	市外货物占重庆货物周转量比重			
	#市外货物占重庆港口货物周转量比重（%）	预期性	>50	50
	#市外货物占江北国际机场货物周转量比重（%）	预期性	>30	15
	#“渝新欧”国际货运班列市外货量占比（%）	预期性	>45	46
五	共享发展			
24	农村贫困人口脱贫（万人）	约束性	【70.6】	【190.6】
25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预期性	【300】	【362】
26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约束性	11	11.3
27	人均预期寿命（岁）	预期性	78	78
28	城镇常住人口住房保障覆盖率（%）	约束性	23	23

备注：1. 带*为五年年均增速，带【】为五年累计数；2. 长江干流水质采用新标准统计，增加了总磷等指标；3. 2020年最终数据以市统计局发布为准。

第二节 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对世界和平与发展构成威胁，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我市改革发展将面对更加复杂的国际环境。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但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我市综合实力和竞争力仍与东部发达地区存在较大差距，基础设施瓶颈依然明显，城镇规模结构不尽合理，产业能级还不够高，科技创新支撑能力偏弱，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体制机制还不健全，

城乡区域发展差距仍然较大，生态环境保护任务艰巨，民生保障还存在不少短板，社会治理有待加强，必须高度重视、切实解决。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十分关心、高度重视重庆发展，给予有力指导和重大支持。党中央作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重大决策，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步推进，扩大内需战略深入实施，为重庆高质量发展赋予了全新优势、创造了更为有利的条件。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推进，使重庆战略地位凸显、战略空间拓展、战略潜能释放，带来诸多政策利好、投资利好、项目利好，极大提振市场预期、社会预期。国家为应对疫情冲击、恢复经济发展出台一系列支持政策，有助于更好地保护和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巩固经济回升向好势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有助于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更好地为经济赋能、为生活添彩。新一轮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纵深推进，有助于我市进一步打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机制不断健全，有助于各片区发挥优势、彰显特色、协同发展，充分释放全市高质量发展巨大潜能。

谋划我市“十四五”发展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要深刻把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识错综复

杂的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办好自己的事，认识和把握发展规律，发扬斗争精神，树立底线思维，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善于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抓住机遇，应对挑战，趋利避害，确保重庆各项事业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正确方向继续前进。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方针、主要目标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充分考虑我市发展阶段性特征和未来发展支撑条件，提出“十四五”发展指导方针、主要目标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第一节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担当新发展使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

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确保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开好局、起好步。

第二节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市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积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转变发展方式，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坚定不移扩大开放，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

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开放举措，加大内陆开放力度，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办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更加注重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三节 “十四五”时期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

“十四五”时期，以建成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范例为统领，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础上实现新的更大发展，努力在推进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中发挥支撑作用，在共建“一带一路”中发挥带动作用，在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上发挥示范作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经济实力、发展活力、国际影响力大幅提升，支撑全国高质量发展的作用显著增强。

高质量发展实现重大突破。在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的基础上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经济结构更加优化，现代化经济体系初步形成，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6% 左右，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10 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 19 万元 / 人。支柱产业转型升级取得重大突破，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大幅提升，数字经济发展走在全国前列，数字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升至 35%。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高，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 2.5%，西部（重庆）科学城、两江协同创新区建设初见成效。基础设施联通水平大幅提升，干线铁路营

运里程超过 3100 公里。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中心、西部金融中心、西部国际综合交通枢纽和国际门户枢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重要经济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功能基本形成。

创造高品质生活实现长足进步。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收入分配结构明显改善，居民收入和经济同步增长，努力赶上全国平均水平。教育、医疗、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更加优质均衡，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国际化、绿色化、智能化、人文化现代城市初步建成，世界级休闲旅游胜地和城乡融合发展样板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初步建成。

改革开放新高地建设取得决定性进展。高标准市场体系基本建成，产权制度改革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制度性交易成本明显降低，公平竞争制度更加健全，营商环境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出海出境大通道体系更加完善，重大开放平台建设取得突破，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显著提高，国际传播能力明显提升，内陆开放高地基本建成，初步形成“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陆海新通道联动发展的战略性枢纽。

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环境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治理，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不断健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城

乡人居环境更加优美，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更加巩固。

社会文明程度得到明显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民群众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进一步加强，城市人文内涵更加丰富，文旅融合发展深入推进，文化强市、体育强市建设迈出新步伐，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4.5%。

治理效能达到更高水平。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政府作用更好发挥，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社会治理特别是基层治理水平明显提高，精细化治理能力显著增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不断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平安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专栏2 “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 标 名 称	2020 年	2025 年	指标属性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3.9	6 左右*	预期性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万元，2020 年价）	7.9	10.2	预期性
一、推动高质量发展				
3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2020 年价）	14.7	19	预期性
4	数字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25 左右	35	预期性
5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2.1	2.5	预期性
6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1.3	16	预期性

序号	指 标 名 称	2020 年	2025 年	指标属性
7	科技进步贡献率 (%)	58.6	63	预期性
8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68	73	预期性
9	“一区”与“两群”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比值	1.84 : 1	1.8 : 1	预期性
二、创造高品质生活				
10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6.6	6.5*	预期性
11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7	<5.5	预期性
12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年)	11.3	12	约束性
13	人均预期寿命 (岁)	78	79.3	预期性
14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3.8 左右	4.5	预期性
15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1.03	4	预期性
16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 (助理) 医师数 (人)	2.7	3.6	预期性
三、内陆开放高地建设				
17	进出口总额 (亿元)	6500	8000	预期性
18	实际利用外资 (亿美元)	102.7	>【500】	预期性
四、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建设				
19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国家下达	约束性
20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约束性
21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比例 (%)	100		约束性
22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1	≥88	约束性
23	森林覆盖率 (%)	52.5	57	约束性
五、安全发展				
24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1075	≥1075	约束性
25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安全事故死亡率	0.04	<0.025	约束性

备注：1. 带【】为五年累计数；2. 带*为规划期平均数。

第四节 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按照党的十九大对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的“两步走”战略安排，到二〇三五年我市将与全国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展望二〇三五年，将建成实力雄厚、特色鲜明的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活跃增长极和强劲动力源。重庆“三个作用”发挥更加突出，进入现代化国际都市行列，综合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大幅提升，经济总量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较2020年翻一番以上，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超过2万美元，创新体系更加健全，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基本实现，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智造重镇”“智慧名城”全面建成；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各方面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和平安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全面建成内陆开放高地，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基本实现，融入全球的开放型经济体系基本建成，开放程度和国际化水平在中西部领先；实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全面协调发展，科技强市、文化强市、教育强市、人才强市、体育强市和健康重庆基本建成，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全面筑牢，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基本建成；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显著缩小，高品质生活充分彰显。到那时，一个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文化兴的现代化重庆将崛起在祖国西部大地上，

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大局中展现更大作为。

第二篇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 科技创新中心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落实科技自立自强要求，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深入推进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使重庆成为更多重大科技成果诞生地和全国重要的创新策源地。

第三章 推进西部（重庆）科学城建设

立足“建平台、兴产业、聚人才、优环境、提品质”，高标准建设西部（重庆）科学城，加快集聚战略科技力量，推动形成一城引领、多园支撑、点面结合、全域推进的创新格局。

第一节 聚焦科学主题“铸魂”

紧扣“五个科学”“五个科技”，按照主体集中、空间集聚、特色鲜明、显示度强的原则，集中力量建设综合性科学中心，打造学科内涵关联的原始创新集群，力争在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取得突破。加快集聚大科学装置，积极争取建设超瞬态实验装置、中国自然人群资源库重庆中心、长江上游种质创制科学工程、长江模拟器等，发起和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整合全球优势资源联合创新。加快集聚大科学中心，推进中国科学院重庆科学中心布局建设，建设智能技术、硅基光电子、新材料等高水平研究院，儿童医学、应用数学、生物技术等国内领先、国际有影响力的卓越研究中心，低重力、生命健康数据、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等国际一流、面向国内外开放的科学研究中心，加快建设重庆大学科学中心，推动北京大学等布局重庆科学中心。加快集聚高水平科研机构，吸引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等建设一批科教基础设施和交叉研究平台，布局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等高水平创新基地。加快集聚高科技产业，大力吸引国内外创新型企业来渝设立科学实验室和研发中心，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培育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制造、大健康和高技术服务等新兴产业集群。到 2025 年，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 5%以上，高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超过 50%。

第二节 面向未来发展“筑城”

彰显“国际范、中国韵、重庆味”，筑牢“科学魂”，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营造宜居宜业宜学宜游良好环境，打造国际化、绿色化、智能化、人文化现代城市样板。加快展现城市形象，建设科学公园、科学会堂、科学谷等城市地标。高标准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围绕科学公园布局依山临水的高品质国际社区，结合轨道站点布局青年社区和人才公寓，建设国际学校、国际医院等。规划建设“五快五普”城市轨道，加快建设科学大道等城市路网，实现 30 分钟通达科学城南北、快速连接中心城区各片区。

建设新型智慧城市、海绵城市、韧性城市，融入山水风光和科学元素，打造科学场景丰富、山水田园交融、巴渝乡愁味道浓郁的未来城市。探索设立国际化科技特区，大力吸引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打造“科学家的家”“创业者的城”。

第三节 联动全域创新“赋能”

发挥西部（重庆）科学城创新引领功能，联动两江协同创新区，建立创新政策跨区域协同、创新要素跨区域流动、产业链跨区域联动机制，构建高效协同的区域创新体系。统筹推进重庆高新区直管园和大渡口、沙坪坝、九龙坡、北碚、巴南、江津等拓展园发展，依托直管园原始创新，布局西南大学科学中心和国际体外诊断（IVD）研究院、国际免疫研究院、渝州大数据实验室、量子通信器件联合实验室、团结湖大数据智能产业园等产业创新平台，加快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重庆经开区依托中国智谷（重庆）科技园、国家智能产业密码应用示范与科技创新基地，促进信息产业、智能产业等集群发展。璧山高新区加快建设科技创新小镇和创新生态社区，集聚高新技术产业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永川高新区加快建设生态科技城，围绕主导产业推进科技创新。打造中国畜牧科技城，推进国家生猪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级生猪大数据中心、畜禽种业创新中心等建设。支持荣昌高新区重点打造消费品工业创新集群。推动铜梁、潼南、涪陵、大足、合川、南川、綦江—万盛等创建国家级高新区。推动“一区两群”协同创新，支持“两群”区县（自治县，以下简称区县）以“一区多园”

模式联合创建市级高新区或纳入国家级高新区拓展园建设，围绕特色优势资源开展技术研发。

第四章 加快培育创新力量

强化战略科技力量与市场主体的统筹联动，强化创新链产业链协同，推动各类创新主体功能互补、良性互动、开放协同。

第一节 打造高水平科技创新基地

积极争取国家（重点）实验室布局建设，打造以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为引领的基础研究多元群落，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提升现有重点实验室创新能力，谋划建设大数据智能计算、山地城镇建设安全与智能化、长江上游生态保育与农业绿色发展、非常规油气开发等领域国家重点实验室，布局建设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和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围绕产业发展技术需求，在智能汽车、集成电路、轻金属材料、先进感知、工业大数据、生物医药、中医药等领域创建国家级创新平台，选取若干具有全局性带动性的重大战略产品、关键共性技术或重大工程，大力推进应用基础研究。到2025年，市级以上科技创新基地超过1000家。

第二节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坚持企业主体、市场导向，健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科技创新体系，建设产业创新高地。依托产业集群和龙头企业组建面向行业共性基础技术、前沿引领技术开发的研究院，支持创新型领

军企业联合上下游组建创新联合体。实施科技企业成长工程，落实好企业投入基础研究税收优惠政策，提高大中型工业企业研发支出占比，大力培育引进创新型领军企业和细分领域隐形冠军。推动政府重大科研平台、科技报告、科研数据进一步向企业开放。实施国有企业创新驱动转型发展工程，发挥大企业和共性技术平台带动作用，支持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成为技术创新重要发源地，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协同发展。到 2025 年，高新技术企业突破 8000 家，科技型企业超过 4.5 万家，有研发机构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占比达到 50%。

第三节 培育产学研融合新型研发机构

实施引进科技创新资源行动计划，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高校、一流科研院所、世界 500 强企业来渝设立新型研发机构。鼓励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共建新型研发机构，支持公益类科研院所、转制类科研院所建设新型公共研发平台，加快打造一批科教融合、产教融合平台，共谋研发目标、共担科技项目、共享科技成果。深化市属科研院所管理改革，构建市场导向的科研体系，推动原创性科研活动紧密关联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支持在渝科研机构加快发展，加强学科布局和人才队伍建设，催生重大科技成果。到 2025 年，新型研发机构达到 300 家。

第五章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方针，牢固

确立人才引领发展的战略地位，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营造“近悦远来”人才发展环境。

第一节 培养造就高水平人才队伍

紧扣重点产业、重点项目、重点学科，加快引进和培养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提升“重庆英才”品牌影响力，实施“重庆英才计划”和引进外国专家倍增行动计划，办好“重庆英才大会”，面向全球引进世界级领军人才及团队，加大国家级人才培养、引进、推荐和选拔力度，加快集聚战略科技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实施产业人才攻坚专项行动，推出“一重点产业集群一人才政策”，集聚百万产业人才大军，提高人才队伍与产业发展的融合度、匹配度。壮大青年科技人才后备军。培育一批懂科技、懂产业、懂投资的科技型企业家。到 2025 年，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 1000 名、产业急需紧缺高端人才 3000 名、优秀青年人才 2.5 万名，新增高技能人才 15 万人以上，力争人才资源总量突破 660 万人。

第二节 激励人才更好发挥作用

推进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建设，打造聚才“洼地”和用才“高地”。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支持发展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立基础研究人才培养长期稳定支持机制。开展“重庆市杰出英才奖”评选表彰，加大优秀人才奖励力度。健全激励各类人才创新创业政策举措，完善高端人才“塔

尖”政策和青年人才“塔基”政策，开展人才工作“一企一策”“一院一策”试点。构建全过程、专业化、一站式人才服务体系，优化“重庆英才服务卡”落地机制，提供子女就学、配偶就业、医疗保障等便利。

第六章 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

深化新一轮全面创新改革试验，健全创新激励政策体系，营造鼓励创新创业创造的政策环境。

第一节 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改革

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完善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和收益管理制度，推进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等改革试点。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实行重点项目攻关“揭榜挂帅”，推动政策、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完善科技评价机制，优化科技奖励项目。深化科研经费管理改革，实行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允许跨省市使用。加快科研院所改革，扩大科研自主权。规范科技伦理，加强学风建设，坚守学术诚信。完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交易、保护制度规则，加快建立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完善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成立知识产权法庭，建设中国（重庆）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中国西部知识产权运营中心，争创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试点示范区。

第二节 健全科技投融资体系

健全政府引导和市场主导相结合的投入机制，逐步提高全社

会研发经费投入。吸引全球知名创投机构来渝设立投资机构，引导金融机构、创投机构、保险机构、知识产权运营机构等资源集聚科技创新，形成覆盖种子期投资、天使投资、创业投资、并购基金的科技金融体系。高水平发展西部科技金融路演中心。深入推进知识价值信用贷款改革试点，持续降低轻资产科技型企业融资门槛。实施拟上市科技企业培育行动计划。

第三节 优化创新创业创造生态

推进环大学创新生态圈建设，吸引骨干科技企业、科研院所入驻，打造高水平创业孵化平台、专业技术服务平台和“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打造一批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建设大型科技企业孵化器，促进孵化平台、投资机构和服务机构协同互动，创新“专业机构+风险投资”综合孵化模式，提升孵化成效。推动科技开放合作，建设“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合作区和国际技术转移中心，办好“一带一路”科技交流大会、重庆国际创投大会，推动更多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专业论坛在渝举办或永久落地。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加强科普工作，营造崇尚创新的浓厚氛围。到2025年，建成国家级创业孵化平台120个。

第三篇 深入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持续释放“一区两群”空间布局优化效应

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深入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和“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加快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持续释放区域经济发展布局优化效应。

第七章 建设有实力有特色的双城经济圈

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和一体化发展理念，聚焦建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重要经济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改革开放新高地、高品质生活宜居地战略定位，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情，同心协力办好合作的事情，唱好“双城记”，共建经济圈，打造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和新的动力源。

第一节 推动重大战略任务落实落地

构建双城经济圈发展新格局。坚持双核引领，区域联动，形成特色鲜明、布局合理、集约高效的城市群发展格局，辐射带动川渝两省市全域发展。加强主城都市区与广安等周边市县协同联动，以点带面，推动形成一体化发展的现代化都市圈。夯实成渝发展主轴，强化重庆都市圈与成都都市圈互动，加快与成都相向发展。高质量规划建设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打造川渝鄂陕结合部核心增长极和动力源，引领带动渝东北与川东北地区一体化发展。促进渝西地区与川南地区融合发展。

合力建设现代基础设施网络。强化城市群机场协同运营，共建世界级机场群。建设轨道上的双城经济圈，科学规划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加快成渝中线等高

铁建设，完善多层次轨道交通体系，实现成渝间1小时通达、铁路网覆盖20万以上人口城市。完善双城经济圈公路体系，强化主要城市间快速联通，打通省际“断头路”。推动长江上游航运枢纽建设，组建长江上游港口联盟，加强港口协作、航道联建。提升客货运输服务水平。优化川渝电力资源配置，推进川渝电网一体化。推进跨区域重大蓄水、提水、调水、防洪工程建设，增强跨区域水资源调配能力。

协同打造现代产业体系。整合提升优势产业，加快补齐关键短板，增强全产业链优势，形成特色鲜明、相对完整、安全可靠的区域产业链供应链体系。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共建高水平汽车产业发展生产制造基地、西部大健康产业基地，协同打造世界级装备制造产业集群、特色消费品产业集群。整合优化重大产业平台，高水平建设川渝产业合作示范园区。合力打造数字产业新高地，建设成渝工业互联网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共建巴蜀文化旅游走廊，打造富有巴蜀特色的国际消费目的地，建设全国重要的现代服务业高地。共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成渝都市现代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

增强协同创新能力。以“一城多园”模式共建西部科学城，打造全国重要的科技创新和协同创新示范区。实施成渝科技创新合作计划，共用科技创新平台和大型科研仪器设备，联合开展技术攻关，参与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共享科技成果。共建创业孵化、科技金融、成果转化平台，打造一体化技术交易市场，完善区域知识产权快速

协同保护机制。鼓励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加强合作。

强化生态共建和环境共保。构建以长江、嘉陵江等为主体，其他支流、湖泊、水库、渠系等为支撑的绿色生态廊道。沿华蓥山、大巴山、明月山等跨界山脉，实施森林生态系统休养生息和矿区恢复治理，共筑绿色生态屏障。加快各类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共同保护重要生态空间。加强流域水资源统一管理和联合调度。统筹谋划区域监测网络建设，加强跨界水体环境治理，深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推进毗邻地区污水、垃圾、固废危废等处理设施共建共享，开展跨区域联合环境执法。

联手打造内陆改革开放高地。共同推进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建设，建设跨区域平台，统筹设置境内外枢纽和集货分拨节点，打造中欧班列（成渝）号和国际货运中心，开通往返主要港口的“水上穿梭巴士”和铁水联运班列。加强川渝自贸试验区协同开放。增强重点领域改革协同，建立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重庆西部片区与成都西部片区改革联动机制。

强化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全面加强教育、医疗、就业、文化、体育、养老、社会救助及执法司法、市场监管、法律服务等领域合作，推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便利化，共同打造公共服务优质、宜居宜业宜游的高品质生活圈。实施便捷生活行动，推进户籍便利化迁移和居住证互认互通、社会保险协同认证、养老保险关系无障碍转移、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公积金互认互贷等，提高就业、看病、上学、落户等生产生活便捷度。推动“重庆英才服

务卡”与“天府英才卡”对等互认，共同打造“智汇巴蜀”“才兴川渝”人力资源品牌。健全应急联动机制，提高区域安全保障能力。

第二节 构建一体化发展机制

完善战略合作机制。健全重庆四川党政联席会议机制，研究落实重点任务、重大改革、重大项目等。深化落实重庆四川常务副省（市）长协调会议机制，发挥好联合办公室和各专项工作组作用，健全交通、产业、创新、市场、资源环境、公共服务等专项合作机制，分领域策划和推进具体合作事项及项目。培育合作文化，健全两省市地方合作协同机制。加强宣传引导，营造全社会共同推动双城经济圈建设的良好氛围。

推动政策体系协同。共建统一的市场规则、互联互通的市场基础设施，加快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推动要素市场一体化，探索以电子营业执照为基础，加快建立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共享与互认机制。探索建立“市场准入异地同标”机制，推进双城经济圈内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推动信用一体化建设，逐步形成统一的区域信用政策法规制度和标准体系。推动毗邻区域融合发展，加快探索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的体制机制，规划建设一批毗邻地区区域合作发展功能平台，率先在规划统筹、政策协调、协同创新、共建共享等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鼓励互补性强的非毗邻地区建立合作关系，突出区域特色，创新合作机制。

专栏3 川渝毗邻地区区域合作发展功能平台

渝东北与川东北地区。在万州、达州、开州设立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推动梁平、垫江、达川、大竹、开江、邻水等环明月山地区打造明月山绿色发展示范带，支持城口、宣汉、万源建设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示范区。

渝西地区与川南地区。推动荣昌、内江共建现代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加快永川、江津、泸州以跨行政区组团发展模式建设融合发展示范区，支持江津、永川、荣昌、自贡、泸州、内江、宜宾等共建川南渝西融合发展试验区。

成渝中部地区。推动渝北、广安共建高竹新区，支持合川、广安、长寿打造环重庆主城区经济协同发展示范区，推进潼南、遂宁建设一体化发展先行区，推动大足、资阳共建文旅融合示范区。

第八章 推动“一区两群”协调发展

做大做强重庆主城区，做优做强渝东北三峡库区城镇群、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建立健全与新发展格局相适应的“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新机制，推动区域协调发展迈上更高水平。

第一节 提升主城区发展能级和综合竞争力

实施“强核提能级、扩容提品质”，梯次推动主城新区与中心城区功能互补和同城化发展，全面提升核心带动功能，打造产业升级引领区、科技创新策源地、改革开放试验田、高品质生活宜居区。

增强中心城区高端要素集聚集成能力。面向新发展阶段，着眼现代化建设，支持在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中先行先试，加快集聚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现代服务、国际交往等高端功能，建设国际化、绿色化、智能化、人文化现代城市，增强国家中心

城市国际影响力和区域带动力，率先建成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范例。以长江、嘉陵江为主轴，沿三大平行槽谷组团式发展，重塑“两江四岸”国际化山水都市风貌。适当疏解一般性制造业、区域性专业市场和物流基地等功能与设施，以及过度集中的医疗和教育等公共服务资源。实施重大示范工程，高水平打造长嘉汇、广阳岛、科学城、枢纽港、智慧园、艺术湾，引领带动中部历史母城、东部生态之城、西部科学之城、南部人文之城、北部智慧之城发展，构筑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

专栏 4 中心城区重大示范工程

长嘉汇：包括朝天门—解放碑、江北嘴、弹子石—龙门浩片区，总面积 16.2 平方公里。打造城市会客厅、滨江人文风景岸线、生态水岸，建设成为国际都市旅游目的地、集中展示“山水之城·美丽之地”的城市名片、国际性高端服务业集聚区。

广阳岛：包括广阳岛、广阳湾、铜锣湾、果园港、郭家沱片区，总面积 168 平方公里。以生态保护为基底，着力探索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的实现路径，建设长江书院、大河文明馆等，全面发挥长江生态保护展示、大河文明交流、巴渝文化传承创新、生态环保智慧应用、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功能，打造“长江风景眼、重庆生态岛”。

科学城：依托重庆大学城、重庆高新区、璧山高新区和九龙坡、北碚、江津等区的创新资源和产业平台，加快布局战略科技力量，夯实智能产业、生物医药等发展基础，建设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引领区域创新发展的综合性科学中心、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高质量发展新引擎、链接全球创新网络的改革开放先行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品质生活宜居区。

枢纽港：坚持“站城一体”“港城一体”理念，加快建设果园港、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江北国际机场和重庆西站、沙坪坝站、重庆北站、重庆站、重庆东站、成渝中线高铁科学城站、渝西高铁北碚南站等交通枢纽，促进枢纽之间、枢纽与城区、园区、港区之间有机衔接，实现客运“零换乘”、货运“零换装”。大力发展战略型经济，建设临空经济示范区、高铁商务圈，打造功能完善、人口和产业高效集聚的现代化城区和区域发展新引擎。

智慧园：以礼嘉、悦来智慧湾区为核心，向北连接水土新城，向南联动照母山重庆数字经济产业园，西接蔡家智慧新城、井口一双碑智慧湾区，东连渝北仙桃数据谷。以生态、绿色、智能为本底，丰富拓展“住业游乐购”全场景集，建成全市大数据智能化创新成果展示窗口和人文与科技交汇、生态与智慧融合的智慧生活公园。

艺术湾：包括九龙半岛、钓鱼嘴半岛及其之间原重钢、茄子溪片区串联的滨江区域，总面积约 26.6 平方公里。以艺术为魂、生态为基，精心塑造钓鱼嘴音乐半岛、九龙美术半岛，高水平建设钢铁文化博览园、重庆美术馆、茄子溪音乐港，规划建设长江音乐学院，推动艺术教育、艺术创作、文化博览、演艺演出、文化创意、旅游体验等全链条式发展，建设国家级美术、音乐产业基地，打造长江上游文化艺术中心、重庆时尚艺术生活秀带和滨江绿色生态长廊。

推动主城新区扩容提质。统筹规划布局，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有效承接中心城区功能和产业外溢，加快人口和产业集聚，构建“四个同城化先行区、四个支点城市、四个桥头堡城市”的发展格局。加强璧山、江津、长寿、南川与中心城区一体规划，统筹交通、市政、产业、公共服务等布局，着力打造中心城区功能疏解承接地，率先实现与中心城区同城化发展。支持涪陵、永川、合川、綦江—万盛打造中心城区向东西南北四个方向辐射的战略支点，建设区域交通枢纽、商贸物流中心和公共服务中心，提升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和对外开放能级，打造辐射周边的活跃增长极。研究在有条件的区域设立新区。发挥荣昌、大足、铜梁、潼南联动成渝、联结城乡的纽带作用，实施桥头堡城市交通西向工程，深化城乡融合改革试验，做强优势制造业集群，增强人口和要素资源吸引力，做大城市规模，加快形成双城经济圈中部崛起的重要支撑。

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同城化。推动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四网融合”，基本建成以中心城区为核心、紧密联系周边的“1小时通勤圈”，力争轨道交通运营及在建里程超过1000公里。建设江津、铜梁、合川等至中心城区的轨道快线和市域(郊)铁路，优先利用国铁干线开行周边地区与中心城区间的公交化列车，规划研究永川(荣昌)、涪陵(长寿)、南川、潼南、大足、綦江—万盛、合川等至中心城区城轨快线。推进璧山、江津、长寿、南川等至中心城区同城化通道建设，开展涪陵、永川、合川、綦江—万盛至中心城区快速通道以及永川—大足、永川—荣昌、合川—铜梁—潼南、綦江—万盛—南川、涪陵—武隆—丰都、长寿—垫江—梁平等区域快速连接道规划研究，及时开工建设。

推进产业协同发展。发挥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旗舰作用，推动中心城区产业高端化发展，强化主城新区产业配套功能，加快形成研发在中心、制造在周边、链式配套、梯度布局的产业分工体系。提升中心城区产业创新和发展能力，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加快向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迈进。支持主城新区承接创新孵化成果，引导各区聚焦2—3个主导产业做大规模，着力打造产业链上最具竞争力的环节。支持永川、合川、江津、璧山、大足、铜梁、潼南、荣昌重点发展整机、整车、高品质消费品等产业，打造全市重要先进制造业基地。支持长寿、涪陵、南川、綦江—万盛重点发展先进金属材料、化工合成材料、复合材料、电子材料和页岩气、氢能等产业，打造全市重要的新

能源、新材料基地。

推进城乡治理同城化。加强各区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及各类专项规划的衔接，统筹跨区域人口、资源、生态空间和生产力布局，形成“规划一张图、项目一张表”。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主城新区下沉延伸，鼓励中心城区名校以建立分校区、合作办学、远程课堂等方式实现资源共享。建立对口帮扶、巡回医疗和远程医疗机制，促进医疗卫生资源共建共享，支持人口集中、诊疗需求突出的城区设置大型医疗机构。统筹区域城乡电力、燃气、供水、污水管网建设，构建城市综合管理“一张网”。

第二节 推动渝东北三峡库区城镇群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坚持一体化规划、组团式发展、协同性建设，打好“三峡牌”，建好“城镇群”，强化在三峡库区生态保护、“江城”特色城镇化发展、生态产业体系建设上的示范作用。

加强三峡库区生态保护。打造“水系生态”最美岸线，以保护国家重要淡水资源战略储备库三峡水库为核心，实施一批三峡后续标志性重大项目，加强跨区域跨流域自然生态保护管控和环境污染联防联治，加快形成“一江碧水、两岸青山”的山水画卷。打造“山系生态”最美林带，推进长江干流及支流两岸全面绿化，实施忠县甘井河、巫山大宁河等 13 个生态调节坝（堰、闸）工程，着力提升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建设质量和管护水平，自然生态系统质量整体改善，森林覆盖率达到 60%。打造“绿色生活”最美环境，集中开展典型流域农村面源污染治理。

推动“江城”特色城镇化发展。突出江城特色景观风貌，加快建设一批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山水城市，构建“一心、一廊、五片”带状网络化城镇格局。支持万州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物流枢纽、三峡库区经济中心和渝东北区域中心城市，提升区域辐射带动力。促进沿江区县城市发展互动、产业功能联动，增强整体竞争力和影响力，高水平参与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推动万州、开州、云阳同城化发展，打造三峡库区核心增长极。支持垫江、梁平发挥联接主城区和联动广安绿色发展的作用，支持丰都、忠县发挥联动沿江区县和“两群”发展的通道作用，适度扩大城市规模。支持奉节、巫山、巫溪发挥旅游服务功能，打造长江三峡黄金旅游核心带。支持城口发挥渝川陕门户优势，发展边贸物流和生态特色农业。

构建生态产业体系。做优“三峡制造”绿色工业，围绕智能产业、智能装备、绿色食品、中药材、纺织服装、特色轻工、汽车零部件、新材料、清洁能源、装配式建筑、旅游商品等领域，支持每个区县培育发展2—3个特色优势产业，创建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大力发展“三峡农家”山地特色高效农业，联合制定“三峡”系列农产品标准，新增30个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加快建设长江三峡国际黄金旅游目的地，整合支线机场、高铁和航运等功能，建设一批精品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和旅游集散中心，推动“大三峡”全域旅游振兴。大力发展大健康产业，布局一批中高端气候生态康养和体育休闲避暑基地。

第三节 推进渝东南武陵山区城镇群文旅融合发展

立足山地特点、生态资源和民族特色，整合资源要素、协同联动发展，加快建设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示范区，打造文旅融合发展新标杆、绿色创新发展新高地、人与自然和谐宜居新典范。

推进文旅融合的“山地”特色城镇化发展。打造风情浓郁、气质独特的精致山水城，依托骨干通道，构建“一心、一堡、四节点”城镇化格局。支持黔江建设渝东南区域中心城市和武陵山区综合交通枢纽，打造“中国峡谷城·武陵会客厅”。支持秀山建设渝东南桥头堡城市，提升城市服务功能和产业带动能力。支持武隆、石柱、酉阳、彭水发挥节点城市作用，建设独具民族文化魅力的旅游城市。重点打造 26 个民族特色村镇（寨）。

构建文旅融合引领的产业体系。高质量推动全域旅游发展，加快建设武陵山区民俗风情生态旅游示范区，支持武隆、彭水、黔江、酉阳、秀山联动涪陵共建乌江画廊旅游示范带，整体打造成为世界知名民俗生态旅游目的地，力争文化旅游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5%。推动“文旅+”赋能山地特色高效农业，打造中药材、茶叶、莼菜、油茶等全产业链，发展产业观光园和农旅融合综合体。推动“文旅+”赋能绿色加工产业，培育壮大民族特色手工艺品、生态特色食品加工产业链。推动“文旅+”赋能商贸服务产业，丰富拓展生态康养新业态，支持建设渝东南武陵山区民族文化旅游消费品创新创意中心、区域公用品牌运营服务中心，举办一

批特色旅游节会，促进民族美食、服饰、歌舞等特色消费。

联动武陵山区一体化发展。坚持生态环境共保共治，共同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水土保持，加快建设武陵山、大娄山生态屏障区和乌江生态廊道。培育一批跨区域的商贸、物流、人力资源等市场平台，促进资源要素跨区域流动，增强区域经济发展活力。支持对外通道建设，实施一批铁路、高速公路、旅游公路等重大交通工程，实现主要城镇间2小时通达、旅游景区快速通达。做实武陵山旅游联盟，共同打造武陵山区跨省市精品旅游线路，建设大武陵山旅游区。在渝湘黔三省市交界地区建设边城协同发展合作区，依托自然风光、民俗文化、红色基因等特色资源，共建大边城旅游景区，打造武陵山区协调联动发展样板。

第四节 建立健全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

建立跨行政区合作机制。围绕规划布局、产业政策、招商政策、项目审批、财税政策、综合执法等重点领域，探索构建“六统一”区域合作机制，打造一批跨行政区合作示范平台。依托成渝中线高铁，研究设立“大铜新区”，推动大足、铜梁城乡融合发展。推动綦江、万盛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发展，支持建设永城—南桐一体化发展先行示范区、西部陆海新通道渝黔综合服务区。支持建设“万开云”同城化合作示范区，打造三峡库区城市核心区。支持石柱、忠县、万州共建“三峡库心·长江盆景”，打造“两群”联动发展典范。支持奉节、巫山、巫溪建设长江三峡黄金三角文旅协同发展示范区，一体化发展“大文旅大康养经济”。

支持武隆、南川毗邻地区协同发展，规划启动“凤来新城”。支持南岸、巴南整合毗邻地区交通枢纽、产业园区、开放平台等资源，共建一体化绿色发展先行示范区。支持建设“长垫梁”绿色经济走廊，加强与两江新区、涪陵和“万开云”板块协同发展。

创新差异化政策引导机制。支持中心城区率先承接国家重大改革和开放试点，在规划建设、行政审批等领域适度下放一批市级管理权限，优先布局国家级重大战略性项目。优先保障主城新区建设用地，建立以人口集聚为导向的要素资源配置机制，加大教育、医疗、交通等公共资源配置力度，支持开发开放平台提档升级，有序扩大区级党委政府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的权限。建立均衡有度的财政支持机制，对“两群”区县级收入继续实行全留制度，对困难区县“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采取针对性兜底措施。统筹市级补助资金用于“两群”补短板领域，布局一批重大交通、水利、能源项目，促进“两群”之间、“两群”与“一区”之间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动双城经济圈相关政策覆盖“两群”。优化行政区划设置。

优化区域协作互助机制。引导市属投融资平台公司发挥先导性、开发性、专业性作用，加大对“两群”倾斜支持力度并适当兼顾主城新区发展，以项目为载体、市场化运作的方式，提升“两群”投融资能力。充分发挥“一区”对“两群”辐射带动功能，建立“一区两群”区县对口协同发展机制，推动产业、城乡、创新、改革协同发展。持续完善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库区对口支援、

东西部协作及三峡库区后续扶持等工作机制，高质量办好全国对口支援三峡库区经贸洽谈会，招引更多产业、项目、资金、人才落户。继续扶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老工业基地、资源型地区、国有林区等特殊类型地区振兴发展。

第四篇 壮大现代产业体系 着力推动经济体系优化升级

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一手抓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一手抓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更加注重补短板和锻长板，加快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提高经济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

第九章 加快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先进制造业集群，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加快建设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中心，推动工业经济迈上3万万亿级新台阶。

第一节 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

围绕全球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方向，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化、融合化、生态化发展，培育支柱性和先导性产业，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新引擎。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技术、节能环保6大重点领

域，集中优势资源培育一批产值规模超千亿的产业集群和基地，带动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迈上万亿级。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与产业深度融合，培育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推动前沿技术、颠覆性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积极构建先进技术应用场景和产业发展微生态，加快在空间互联网、生命科学等领域实现产业化、商业化，抢占产业发展先机。

专栏 5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方向

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研发及应用，打造半导体优势产品谱系，加快柔性、超高清显示产品研发，拓展新型智能终端产品种类，增强新型电子元器件配套能力，提升软件产品研发水平。重点发展：功率器件，微机电系统（MEMS）传感器，模拟/数模混合芯片，存储芯片，人工智能芯片，硅基光电芯片等半导体；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AMOLED）、微型发光二极管（MicroLED）等面板及下游，激光显示、激光电视，超高清视频等新型显示产品及内容；智能可穿戴设备，智能家居，服务机器人，智能视觉终端等新型智能终端；高密度、柔性印制电路板，片式元器件，高端滤波器，天馈线等新型电子元器件；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平台软件，高端行业应用软件，新兴软件，信息安全软件等。

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着眼高端化、智能化、新能源化方向，紧盯软件定义汽车、芯片制造汽车、数据开发汽车等新动向，构建全国领先的产业生态。重点发展：纯电动、插电式混合动力、氢燃料电池整车，车辆控制核心软件，车规级芯片，辅助（自动）驾驶系统，动力电池，驱动电机。

高端装备。加快高端化、智能化、成套化升级，推动传感器、通信模组、控制系统等组件在整机中植入和在新材料中应用。重点发展：六轴、搬运、焊接、喷涂等工业机器人；齿轮加工类机床、高速钻攻中心、五轴联动高速加工中心等数控机床；跨坐式单轨、As型地铁、双流制车等轨道交通车辆；5MW及以上等级风力发电机组、智能电网装备等新能源装备；通航发动机等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

新材料。优化新材料应用环境，加快先进基础材料开发，突破关键战略材料技术，推动前沿新材料产业化。重点发展：先进有色合金，高端合成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功能改性高分子材料等先进基础材料；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电子玻璃材料，储能材料等关键战略材料；石墨烯、气凝胶等前沿新材料。

生物技术。推动生物技术公司、临床技术转化中心、技术服务平台等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打造涵盖药物发现、药学研究、安全评价、临床试验全流程的生物医药研发支撑体系，加速药品、医疗器械新品开发和国际国内大品种产品导入，建好国家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和重庆国际生物城。重点发展：基因工程疫苗、抗体药物、重组蛋白药物、细胞治疗等生物药；创新药、改良型药、高端仿制药及相关原料药、中间体等化学药；体外诊断产品，高端植入材料，家用智能化诊疗设备，远程物联智能化医疗设备等医疗器械；中成药、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等现代中药。

节能环保。加快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升级，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垃圾焚烧发电、烟气脱硫脱硝、固废储运等节能环保技术装备；再生铝、短流程炼钢等再生金属，再制造等资源综合利用。

第二节 实施支柱产业提质工程

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加快发展服务型制造，推动电子、汽车摩托车、装备制造、消费品、材料等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丰富电子终端产品种类，完善配套体系，巩固世界级计算机、手机生产基地优势地位。加快高端、智能乘用车和商用车开发，拓展冷链物流、旅居等专用产品，建设国家车联网先导区。完善工程机械、电梯、农机等产业体系，加快通机等领域升级步伐，提升模具、齿轮、轴承等关键零部件水平，壮大装备制造业。深入实施“三品”战略，拓展营销渠道，加强设计创意植入，推动食品向营养、健康、方便方向发展，促进特色轻工向潮流、精致、个性化方向转型，提升消费品工业竞争力。面向城市建设和社会需求，发展优质钢材、绿色建材、精细化工，加快原材料领域结构调整。

第三节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供应链提升工程

加快补链、延链、强链步伐，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

争力，在构建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现代产业链供应链中发挥重要作用。全面推进“链长制”，分链条做好供应链战略设计和精准施策，加快建设汽摩、电子、材料等产业供应链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全产业链优化升级。加大重要产品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着力突破核心基础零部件、核心电子元器件、工业基础软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领域瓶颈，发展先进适用技术，开发硬核产品，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多元化。深化品牌、标准化、知识产权战略，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建设质量强市，健全检验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提升重庆制造的影响力和竞争力。深入实施“大手拉小手”行动，培育一批产业生态主导型企业，推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集聚发展。优化产业链供应链发展环境，改善生产要素质量和配置水平。

第十章 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

把做大做强现代服务业作为产业结构调整的重要方向，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加强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基本建成国家级现代服务业经济中心。

第一节 建设西部金融中心

立足西部、辐射东盟、服务“一带一路”，加快打造内陆国际金融中心，构建具有经济带动力、区域辐射力、国际竞争力的现代金融体系。推动金融机构高质量集聚，加快江北嘴—解放碑—长嘉

汇金融核心区建设，吸引境内外金融机构在渝布局区域总部、后台服务中心，培育引进新型特色金融机构。有序推进中新金融市场互联互通，开展区域性股权市场制度和业务创新试点，打造私募基金西部高地。开展本外币合一账户体系试点，推进跨境金融业务创新和人民币跨境使用，探索共建中新（重庆）金融合作产业园。建好国家金融科技认证中心，深化金融标准创新建设试点，加快金融科技应用试点和创新监管试点，发展数字普惠金融，推动中新金融科技合作。深化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创新贸易金融服务，争取设立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探索形成贸易金融区块链标准体系。推进成渝地区金融市场和监管区域一体化，在担保、不良资产处置、创业投资和私募股权投资等领域开展跨区域合作。推进地方金融立法实践和金融法院、破产法庭建设，健全金融审判体系，营造良好金融法治环境。

第二节 大力发展现代物流

以港口型、陆港型、空港型、生产服务型、商贸服务型5种国家物流枢纽为核心，统筹建设国际多式联运集疏运体系和物流服务网络，打造多元化、国际化物流产业体系。构建高质量制造业供应链服务系统，提高供应链智慧化水平，促进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升级商贸与电商物流服务系统，完善各类市场物流设施配套，推进商贸物流线上线下联动，拓展跨境电商物流服务网络。建设冷链物流服务系统，完善冷链设施层级和网络布局，延伸冷链物流产业链。完善邮政快递基础网络，提升邮政

服务水平和快递服务质效。统筹物流信息平台建设，推动物流设施数字化升级，发展智慧物流新业态新模式。引进培育物流网络化运营龙头企业，支持本地物流企业拓展网络布局，鼓励供应链上下游企业战略合作，推动各类物流主体协同发展。

专栏 6 重大物流工程

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工程。以两江新区核心区，建设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以沙坪坝、江津、北碚为载体，建设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以江北国际机场等为载体，建设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以万州、涪陵、长寿等为载体，建设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以巴南、秀山等为载体，建设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市级物流网络节点工程。支持黔江、合川、永川、南川、綦江—万盛、大足、铜梁、潼南、荣昌、武隆、丰都、垫江、忠县、云阳、巫山等建设物流枢纽园区。

冷链物流服务网络建设工程。建成 5 个一级节点、20 个二级节点、N 个三级节点网络体系，实现即产即冷，满足城市居民 2 公里以内、农村居民 5 公里以内采购冷鲜食品商品需求。

邮政快递建设工程。建设重庆快件集散中心（一期）、重庆第四邮件处理中心等。实施邮政快递业“两进一出”工程。

城乡配送网络建设工程。依托产销集中区、生活消费集聚区、中转分拨节点，建设若干个资源共享、干线运输与城乡配送有效衔接的分拨中心和公共配送中心，建设 500 个城市末端取送点、农村乡镇和村级电商快递物流服务站。

第三节 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

引导制造企业向产业链前端研发设计和后端售后等服务环节拓展，提升制造业服务化水平和全产业链价值。鼓励服务业企业与制造业企业跨界联合，逐步向“制造+服务”和“产品+服务”转变，加快建设服务型制造公共服务平台。加快发展研发设计、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科技金融、技术转移、检验检测、孵化载体等科技服务，构建贯通创新链、融入产业链、对接资本链的高

技术服务体系。依托优势企业培育发展工业设计中心，建设重庆工业设计产业城。推动国家质检基地（二期）、食品药品检测基地建设，争取设立国家医疗器械创新服务窗口，高水平打造国家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培育发展国际化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提升商务咨询服务水平。推动会展业市场化运作，打造若干具有国际或全国影响力的综合性、专业性品牌展会，推动会展业和商业、文化、体育、旅游等融合发展，建设国际会展名城。提高人力资源服务水平，支持有条件的区县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推进国家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鼓励重点行业和领域代表性企业开展行业、企业融合发展试点。

第四节 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升级

转型升级商贸服务业。推动商品市场向全渠道平台商、供应链服务商、定制化服务商等多种集成服务转型，鼓励零售业向体验式、社交化、智能化等转型，引导住宿餐饮服务向高品质、精细化转型。集聚发展“首店经济”“首发经济”“首牌经济”“首秀经济”，打造国际品牌首选地。推动“重庆火锅”“重庆小面”等品牌化发展。优化城乡共同配送体系，丰富完善城乡社区商业服务，鼓励发展智慧门店、自助终端、智能机器人等“无接触”零售，提高居民生活便利化、智能化水平。完善进口商品分销体系，差异化建设一批内外贸相结合的专业市场，扩大优质商品和服务进口，积极发展保税展示销售、跨境电商等新型业态。大力发展数字商务，探索建立反向定制（C2M）产业基地。到2025年，

力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55 万亿元。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化产业结构，增加服务和产品供给，加快构建大健康产业体系，建设全国大健康产业融合发展先行区。发展康体美容、高端医疗、健康管理等医疗服务，鼓励康复医疗、远程医疗、医疗旅游等新型业态发展。促进大健康与大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气候康养、温泉康养等，建成四季皆宜的国际知名康养胜地。发展健康养老产业，推动养老服务与教育、文化、体育、旅游等业态融合。发展体育运动产业，打造全户外运动首选目的地和体育健康休闲消费集聚地。

多元化发展社区服务业。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业供给，合理布局社区服务设施，丰富社区家政、育幼、维修、物业、美容美发等便民服务内容。实施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领跑者”行动，发展员工制家政企业。发展连锁化、专业化托育托幼机构，丰富普惠性和多元化托育托幼服务。规范有序发展社区教育、校外教育，创新发展技能培训、兴趣培训，培育引进国际化高水平教育培训机构。完善服务业地方标准体系，制订修订养老、家政、育幼、民宿等服务标准，提升服务质量。

第十一章 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优化完善“芯屏器核网”全产业链、“云联数算用”全要素群、“住业游乐购”全场景集，促进智能产业、智能制造、智能化应用协同发展，加快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发展试验区和国家新一代人

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高水平打造“智造重镇”、建设“智慧名城”。

第一节 推动数字产业化

加快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软件服务、集成电路、智能硬件等重点产业培育发展，打造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加快发展网络信息安全产业，积极创建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建设信息安全谷等，实施网络空间安全重大科技創新项目，打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信息技术生态体系。支持开展计算机视觉、跨媒体感知、自主无人智能等人工智能核心技术、关键理论研究，加快计算存储、知识产权等研发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大力引进国内外知名人工智能企业，培育人工智能细分领域行业领军企业，打造国内领先的人工智能创新高地。加快发展软件产业，积极创建中国软件名城和中国软件名园。激发数字文创发展活力，构建数字创意产业全链条。加快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研发，探索相关技术和产品创新应用，发展数字经济新业态。“十四五”期间，在数字经济领域重点培育 100 家龙头企业、500 家高成长创新企业、5000 家中小微企业和创新团队。

第二节 促进产业数字化

推动数字技术在传统产业深度应用，全面提升制造业、建筑业、农业和服务业数字化水平。实施企业“上云用数赋智”行动，聚焦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和传统行业提质赋能发展，打造一批区域型、行业型、企业型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一批产业转型促进平台和产业转型升级服务综合体。推动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培育

引进一批综合型、行业型、专业型、特色型工业互联网平台，打造数字技术典型示范应用场景，推动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建设和产业园区数字化改造，培育数字化管理、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等融合发展新模式。聚焦现代建筑产业和装配式建筑发展，加大智能建造在工程建设各环节的应用，推进智能建造和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构建智能建造产业体系。加速传统服务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探索众包设计、智慧零售、智慧旅游、智慧会展、数字金融等新业态。构建面向农业农村的信息服务体系，加快农业生产、经营、管理、服务数字化转型。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围绕重点领域加快突破，创建 10 个国家级数字经济应用示范高地。

第三节 强化数字化治理

加强数字社会、数字政府、数字孪生城市等建设，提升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适应数字技术全面融入社会交往和日常生活新趋势，推动居家生活、就业创业、旅游休闲、购物消费、交通出行等各类场景数字化，构筑全民畅享的数字生活。深入实施“云长制”，统筹推动管云、管数、管用，持续深化政务数据资源“聚通用”，加快全市一体化数据共享开放平台建设，强化与企业数据平台对接，有序扩大公共数据开放。探索建立数据资源产权、交易流通、跨境传输和安全保护等基础制度和标准规范，建设西部数据交易中心。推动数据资源贸易，积极参与数字贸易试点和数字领域国际规则、标准制定。开展法定数字货币研究及移动支付创新应用。加强数据、信息安全监管，强化个人信息保护，构建

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衔接配套的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制度体系。提升全民数字技能，实现信息服务全覆盖。

第十二章 推动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

以整体优化、协同融合为导向，统筹存量和增量，适度超前规划建设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建设西部国际综合交通枢纽

以提升内联外通水平为导向，深入开展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完善现代综合交通体系，大力推进智慧交通发展，加快建设交通强市。

提速建设铁路大通道。持续实施高铁建设五年行动方案，加快构建“米”字型高铁网，推动成渝地区高铁网络高效融入国家“八纵八横”高铁主通道，建设连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的高铁双通道，基本实现1小时成渝双核直连、3小时毗邻省会互通、6小时北上广深通达。推进普通铁路成环成网，建设“三主五辅”对外货运铁路通道。到2025年，力争高铁通车及在建里程超过2000公里。

加快完善公路网络。建设“三环十八射多连线”高速公路网，实施射线高速公路扩能改造，加密川渝、渝黔、渝鄂等周边地区高速公路省际通道。完善“一区两群”内部快速骨架公路网络，实现相邻区县直连。加强城市快速路网与高速公路进城连接道衔接，构建内外一体、协同发展的道路交通一体化网络。推动国省

道提档升级，实现相邻区县间连接公路高等级化。建设一批连接重要枢纽、旅游景区、产业园区的公路。推动骨干公路运行管理智能化，共建双城经济圈综合交通服务平台。“十四五”期间，开工建设高速公路 1000 公里、建成 1200 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4600 公里、省际出口通道达到 32 个，普通国道二级及以上比重达到 92% 以上，普通省道三级及以上比重达到 75% 以上。

加快建设长江上游航运中心。加快构建“一干两支六线”衔接顺畅的高等级航道骨架，健全以长江干线为主通道、重要支流为骨架、重要港口为节点的航运网络。提升长江黄金水道能级，推动实施三峡水运新通道工程，加快长江干线朝天门至涪陵河段航道整治工程，建设高等级航道网和旅游航道。强化港口分工协作和集约发展，加快建设结构合理、功能完善的港口集群，构建以港口为中心的“铁公水”多式联运体系，完善以港口、沿江物流园区和产业开发区为节点的集疏运体系，着力解决“最后一公里”运输问题。推动智慧航道、智慧港口建设。到 2025 年，改善千吨级航道 500 公里，三级及以上航道里程达到 1200 公里，5000 吨级单船可常年满载通达寸滩港，港口货物吞吐能力达到 2.4 亿吨。

打造国际航空门户枢纽。加快完善民用机场体系，建成江北国际机场 T3B 航站楼及第四跑道，开工建设重庆新机场，研究新增支线机场布局，积极推进通用机场建设，形成以民用枢纽机场为主骨架、支线机场为节点、各类通用机场为补充的机场网络。优化国际客货运航线，提升机场辐射周边和链接国际的能力。到 2025 年，

机场旅客吞吐能力达到 8000 万人次，货邮吞吐能力达到 120 万吨。

专栏 7 重大交通建设项目

铁路。加快成达万高铁、郑万高铁、渝万高铁、渝湘高铁重庆—黔江段、渝昆高铁等建设，新开工成渝中线高铁、渝西高铁、渝宜高铁、黔江—吉首高铁联络线等，加快渝贵高铁、重庆—绵阳高铁、兰渝高铁、渝桂高铁、万（州）黔（江）高铁、黔恩遵昭铁路、安张铁路、枢纽西环线、铁路二环线、长垫梁铁路、达（开）万铁路扩能改造等前期工作、及时开工，研究论证广涪柳铁路、广垫忠黔铁路、梁忠石货运铁路、沿江货运铁路、团结村—铜梁—成都货运铁路、达（州）开（州）巫（溪）襄（阳）铁路、万州—开州—安康货运铁路、万州—利川—张家界高铁、万州—十堰铁路、万开云城际铁路、达州—开州—巫溪—兴山高铁、重庆—自贡—雅安铁路、汉中—南充—潼南—铜梁—大足—荣昌—泸州铁路、重庆—铜仁城际铁路、重庆—江津—泸州—乐山城际铁路、渝东北旅游环线铁路。

高速公路。城市环线：续建和新开工黔江东南环线、万州南环、合川西环、荣昌东南环、涪陵北环、南川西环等，研究论证秀山南环。区域联络线：①续建和新开工渝湘高速复线巴南—酉阳段、合川—长寿、合川—璧山—江津、合川双槐—钱塘、开州—城口、巫溪—云阳—开州、巫溪—巫山—官渡、永川—璧山、永川—江津、武隆平桥—涪陵大顺、开州—梁平、渝宜高速长寿—梁平段加宽等；②加快沿江北线南岸—涪陵—丰都—忠县—万州段、沪蓉高速分水—高粱段优化改直、渝黔高速南环—綦江—万盛段加宽、璧山七塘—合川草街、梁平—忠县—石柱、城口—巫溪等前期工作、及时开工；③研究论证合川—北碚—渝北、铜梁城区—永川金龙、涪陵—丰都南天湖—黔江、彭水—丰都、涪陵—垫江、涪陵—白涛—武隆。省际通道：①续建和新开工渝黔高速扩能、渝武高速扩能、渝遂高速扩能、大足—内江、梁平—开江、江津—泸州北线、铜梁—安岳、合川—安岳、武隆—道真、秀山—印江、奉节—建始、巫溪—镇坪、大竹—垫江—丰都—武隆、成渝高速加宽、沿江南线万州—巫山—巴东段、万州—达州、重庆—赤水—叙永、城口—万源等；②加快合川大石—武胜赛马、安稳—习水、万盛—正安、城口—宣汉、云阳江口—龙缸—利川—黔江、黔江—务川、秀山—来凤、秀山—沿河、酉阳—永顺等前期工作、及时开工；③研究论证自贡—荣昌—永川、黔江—永顺、彭水—道真、巫溪—奉节—利川、长寿—广安、开州—宣汉—通江、酉阳—来凤、武胜—潼南—安居、璧山—潼南—遂宁—简阳、盐亭—蓬溪—潼南。

水运。积极推动三峡水运新通道建设，续建乌江白马、嘉陵江利泽、涪江双江等航电枢纽和长江干线朝天门至涪陵段、渠江重庆段等航道整治工程，开工建设嘉陵江草街库尾段、乌江白马至彭水段、涪江智能美丽航道试点等航道整治工程，实施涪江渭沱等船闸改扩建。开展长江干线公用港口升级改造，开工建设万州新田二期、主城区洛碛一期、主城区黄磏一期等工程，实施寸滩邮轮母港改造，提档升级一批三峡旅游客运码头，研究论证云阳复兴港、井口航电枢纽。

民航。建成江北国际机场 T3B 航站楼及第四跑道，完成万州机场、黔江机场改扩建，开工建设重庆新机场，开展万州 4E 级干线机场、黔江机场跑道延伸工程研究，研究万盛、城口、石柱、开州、秀山等支线或通用机场布点。

第二节 完善城市交通系统

持续实施“850+”城市轨道交通成网计划，推进第二、三、四期轨道交通项目建设，推动东中西槽谷内部轨道交通加速成网，构建“环射+纵横”融合的多层次城市轨道网络，高质量开展轨道站点 TOD 开发。完善级配科学的城市道路体系，加快同城化通道、进城连接道和越江通道、穿山隧道建设，推动中心城区畅联畅通，围绕重点片区加密次支路网，改善道路交通微循环，中心城区城市道路达到 7000 公里。建设一批智慧停车场，推广城市交通信号联动、公交优先通行网络及控制系统，加强停车管理和交通引导，均衡区域交通流，提高公共交通运行效率。围绕自动驾驶和车路协同开展试点示范，加快自动驾驶规模化测试。丰富山城步道、过街天桥、地下通道等通行方式，建立安全、连续、舒适的慢行系统。

专栏 8 中心城区交通市级重点项目

轨道交通。续建或建成 9 号线、5 号线、18 号线、10 号线等。新开工 27 号线、24 号线一期、18 号线渝中区延伸段、17 号线一期、15 号线、7 号线一期、6 号线东延伸段、4 号线西延伸段等。推动 8 号线、12 号线、19 号线、21 号线、26 号线、28 号线、29 号线等前期工作、及时开工。

城市道路。建设两江新区—长寿区快速通道、金凤隧道、江南隧道及茶黄路、鹿角隧道、新燕尾山隧道、铜罐驿长江大桥、支坪长江大桥、小南海长江大桥等同城化通道，渝长高速复线、渝黔高速复线、渝湘高速复线、渝蓉高速、渝武高速拓宽改造等进城连接道，续建大学城复线隧道、白市驿隧道、陶家隧道、蔡家隧道、果园大桥、郭家沱长江大桥、白居寺长江大桥、佛耳岩长江大桥、宝山大桥、科学大道、一纵线、二横线、六横线、内环快速路综合整治、内环西北半环扩宽改造等城市快速路网，完善长嘉汇、科学城、广阳岛、枢纽港、智慧园、艺术湾等片区骨架道路，建成解放碑地下环道、蚂蟥梁立交改造等重点区域交通转换节点。

第三节 完善能源保障体系

紧扣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目标，深化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先发展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推进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开发利用，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

增强安全清洁的多元化能源供给能力。优化能源供应结构，巩固拓展市外煤炭、电力和成品油等供应渠道。优化煤炭产业结构，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消除煤矿安全隐患。加快推进外电入渝，增加市外清洁能源输入，挖掘市内可再生能源开发潜力。建设多能互补分布式清洁供能体系，鼓励综合能源服务和智慧能源发展，培育能源新业态、新生态。发挥好涪陵国家级页岩气示范基地作用，加快建设川渝天然气千亿立方米产能基地，积极引入市外气源，构建市场化竞争格局。

构建内畅外通的多渠道能源设施网络。优化升级市内能源网络，提升市外能源入渝通道能力。加快建设“疆电入渝”输电通道，完善川渝电网主网架结构，推动西北电入渝第二输电通道前期工作。推进重庆电网“双环两射”主网架建设，论证渝东北与主城区电网第二输电通道，促进地方电网与统调电网互联互通。

通。适度超前规划建设配电网，实施农网巩固提升工程，提升全市供电可靠性和智能化水平。推进国家输气干线和市域管网互联互通，配套建设天然气（页岩气）区块与输气干线的联接工程，完善市域管网规划布局，形成以跨区管网为骨干、区域支线为辐射的蛛网式管网格局。推动成品油管道扩容改造，联通西北、华南油源输送管道，论证沿江成品油管道，构建多油源互济互保供应体系。深化与陕煤集团战略合作，推动陕晋蒙、新甘宁等“北煤入渝”运输通道能力建设。

构建灵活高效的能源储备调峰体系。统筹抽水蓄能电站、天然气发电、煤电灵活性改造、电力需求侧响应和储能等供需措施，不断增强电力系统运行调节和调峰能力。优化成品油仓储设施布局，形成以长寿、江北为中心，万州、黔江、秀山、永川、合川为支撑的油库仓储体系。加强储气设施建设，形成以地下储气库为主、CNG 和 LNG 储备站为辅、可中断用户为补充的多层次调峰体系。加强储煤基地布局建设，重点提高煤电企业存煤能力。到 2025 年，储气调峰能力达到 38.6 亿立方米，燃煤电厂常态存煤水平达到 15 天以上。

专栏 9 重大能源项目

电源基础设施。建成重庆电厂环保迁建、綦江蟠龙抽水蓄能电站，建设“疆电入渝”配套电源项目。建设丰都栗子湾抽水蓄能电站和五洞岩风电、石柱风电、巫溪风电、黔江五福岭和麒麟风电、奉节风光水清洁能源、城口大巴山新能源、巫山清洁能源项目。研究论证奉节、巫山、綦江（二期）等抽水蓄能电站和安稳电厂“上大压小”项目。

电网基础设施。新建哈密北—重庆±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变电工程及配套500千伏送出工程、天府南—重庆铜梁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及配套500千伏送出工程、永川500千伏输变电工程、重庆电厂环保迁建500千伏送出工程、綦江蟠龙抽水蓄能电站500千伏送出工程、中梁山500千伏输变电工程、巴南新玉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续建渝北金山500千伏输变电工程，研究论证大足、秀山500千伏输变电工程。

天然气（页岩气）开发项目。推进涪陵、南川页岩气和潼南—合川、开州罗家寨常规天然气稳产增能，力争永川—荣昌、铜梁—大足、綦江、武隆、梁平、复兴等区块页岩气商业化开发，持续推进巫溪—宣汉、忠县—丰都、彭水等区块风险勘探。

油气储运设施。建设川气东送二线、渝西天然气管网、渝东北天然气管道、铜锣峡、黄草峡储气库和巴南一品油库，建成中航油西南战略储运基地（长寿），搬迁牛溪油化品仓储基地，规划研究沙坪场等储气库。

储煤设施。完成重庆港江津港区珞璜作业区改扩建。

第四节 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构建城乡一体化水资源配置网络。统筹配置生活、生产、生态用水，构建多源互补、区域互通、集约高效的水资源供应体系。统筹实施主城区现代水网和渝东北、渝东南水资源配置网络建设，对接融入国家水网，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前期论证和建设。积极引入市场机制，大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到2025年，新增年供水能力5亿立方米以上，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5%。

提升城市供水保障能力。推进城市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城市供水全覆盖，进一步提升城市供水充足性、安全性、可靠性。实施城市水厂能力补短板工程，推进骨干水厂建设。实施城市供水水质提升工程，推进深度处理工艺建设。加强智慧水务建设，打造水质在线监测系统，水质综合合格率保持在98%以上。持续

实施老旧管网改造和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加强供水互联互通和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城市公共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10% 以内。

提升治水防洪能力。实施长江干流防洪护岸综合整治工程，开展重要支流防洪治理和中小河流综合治理，建设安澜长江。强化山洪灾害防治，实施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加强水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建设，推进与四川、贵州等省河流、水库群联合调度合作，完善市内防灾综合调度机制，构建“功能完备、调度科学”的水旱灾害防御体系。提高城乡防洪标准，排查整治防洪薄弱点，消除防洪安全隐患。到 2025 年，全市江河堤防达标率提高到 88%。

专栏 10 重大水利工程

大型引调水工程。建设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开展长征渠引水工程、渝南水资源配置工程、中部片区水资源配置工程等前期研究。

水源工程。建成巴南观景口、南川金佛山大型水库，开工建设綦江藻渡、开州跳蹬、云阳向阳大型水库，加快推进万州大滩口、江津福寿岩大型水库前期工作，开展黔江渔滩、荣昌龙王湖、垫江永安、忠县香山、奉节默玺湖、巫溪峡郡、秀山平邑、酉阳戏沙湖、彭水郁山湖、彭水阿依河等大型水库和永川白沙、梁平银河桥、石柱七曜湖、云阳福泰、巫溪咸水等一批中型水库研究论证。建设万州青龙、万州双河口、黔江罗家堡、涪陵双江、涪陵黑塘、渝北碑口、巴南高洞子、江津鹅公、南川鱼枧、綦江黄沙、綦江福林、大足胜天湖、璧山千秋堰、铜梁同心桥、潼南铜车坝、荣昌高升桥、梁平龙象寺、忠县两河、巫山大丘塝、石柱回龙场、秀山马西、酉阳桃花源、彭水龙虎、万盛板辽等一批中小型水库。

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新（扩）建城市大型水厂 49 座，新（改）建城市供水管网 2300 公里，实施城市供水管网延伸覆盖乡镇工程和乡镇水厂改造工程。

防洪治理工程。建设长江干流防洪护岸综合整治工程（二期），开展嘉陵江、乌江、涪江、綦江等流域面积 3000 平方公里及以上重要支流和中小河流防洪综合治理，推进长江上游干流防洪护岸综合整治工程（三期）前期研究。

第五节 系统布局建设新型基础设施

突出新型网络、智能计算、信息安全、转型促进、融合应用、基础科研、产业创新等重点领域，有序推进数字设施化、设施数字化，建设全国领先的新型基础设施标杆城市。

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 5G、千兆光纤等基础网络，规划部署低轨卫星移动通信、空间互联网和量子通信网等未来网络设施，打造泛在互联立体网络体系。强化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中新（重庆）国际互联网数据专用通道作用，打通“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重点城市的国际数据专用通道。推动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重庆）扩容增能，加快重点行业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建设。建设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成渝节点，统筹布局大型云计算和边缘计算数据中心，强化两江水土、长寿云计算中心和巴南腾龙 5G 产业园核心承载能力，加快建设同城双活、同城灾备、异地灾备等数据中心。着眼重大科学研究、产业技术创新与人才培养需求，建设各类科学计算、工程计算领域超算中心，打造国家级超级计算资源集聚高地。完善网络安全防护设施，建设一批网络安全监测、感知、防护、测试、演练平台，构建高效先进的网络安全综合防御体系。

加快部署融合基础设施。构建智慧城市智能化中枢，推动交通、水利、能源、公共安全等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实现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融合发展、多场景应用。有序提升城市公共充电桩、换电站覆盖能力，强化公共道路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构建山地

道路交通信息采集网络，提供超低时延、超高可靠、超大带宽的车路协同网络。推进云计算、物联网、卫星遥感等技术与水利工程建设运行、水资源管理等深度融合，建设水利大数据资源平台，构建水利物联感知体系。构建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的智能电网，建设能源大数据中心、智能调度中心和交易平台，实现源网荷储互动、多能协同互补、用能需求智能调控。推进智慧医院标准化建设，健全重大疫情监控网络，建设新型公共卫生设施。

加快建设创新基础设施。前瞻布局前沿基础研究平台，大力争取建设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国家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和科教基础设施等。推动建设一批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新型研发机构、产业技术研究院等技术研发创新平台。加快建设试验验证平台，打造一批复杂场景的应用试验基地。

第五篇 依托强大国内市场 在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

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需求侧管理，推动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着力探索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有效路径。

第十三章 积极参与国内国际双循环

立足国内大循环，在高水平上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

两种资源，促进资源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着力畅通经济循环，推动高水平自立自强和对外开放，打造联结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枢纽。

第一节 畅通国内大循环

支撑引领西部地区高质量发展。加强与关中平原、兰州—西宁城市群联动，加快高铁等快速通道建设，深化能源、物流、产业等领域合作，辐射带动西北地区发展。加强与北部湾、滇中城市群协作，把出境出海通道优势转化为贸易和产业优势，促进西南地区全方位开放。深化与黔中城市群合作，支持綦江—万盛、南川、江津等加快建设渝黔合作先行示范区，带动黔北地区发展。增强对秦巴山区、武陵山区、乌蒙山区等周边欠发达地区的辐射带动能力。

协同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加强与长江经济带沿线省市绿色发展协作，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主动脉。加强生态环境联防联控联治，加快建立长江流域常态化横向生态补偿机制，推动广阳岛片区与上海崇明等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试点示范合作。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共同推动长江黄金水道、沿江铁路、城际快速公路网、成品油输送管道等建设，打造长江立体综合大通道，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和共建“一带一路”在重庆贯通融合。加强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协同，携手打造世界级产业集群。共同保护传承弘扬长江文化，提升长江三峡国际旅游品牌影响力。

深化与东部地区战略互动。立足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强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的战略对接，拓展国内大循环的战

略纵深。发挥要素成本、市场和通道优势，优化重庆沿江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支持区县、开发区与东部沿海地区建立产业转移结对关系，建设一批产业转移集中承接地，以更大力度、更高标准承接东部地区产业链整体转移、关联产业协同转移，共同构建自主可控的产业链供应链。创新“一区多园”“飞地经济”等建园方式，探索与东部沿海地区建立财税分成、地区生产总值分计等成本分担和利益共享机制。加强科技创新合作，积极参与国家实验室建设和重点实验室重组，构建高效衔接的创新共同体和转移转化体系。加强重大开放平台协同互动和通关合作。推动双城经济圈建设用地节余指标与长三角地区跨区域交易。

第二节 提升对外合作交流水平

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合作。依托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西部陆海新通道、中欧班列（成渝）号等建设，发挥通道带物流、物流带经贸、经贸带产业效应，积极参与构建中国—中南半岛、孟中印缅、新亚欧大陆桥、中国—中亚—西亚、中蒙俄等国际经济走廊和国际多双边合作机制，重点加强与东盟全方位合作。加快融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大市场，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经贸往来，大力发展总部贸易、转口贸易，建设“一带一路”进出口商品集散中心。加强国际产业合作，构建安全高效、分工协作的产业链供应链网络。到2025年，对“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外贸进出口占全市外贸进出口比重达到30%左右。

建设中西部国际交往中心。优化国际交往空间，打造渝中半岛、江北嘴、弹子石、广阳岛、艺术湾等特色优势外事交往区域。吸引更多国家和国际组织来渝设立领事、商务和办事机构，培育高水平涉外专业服务机构和人才队伍，加强与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国际组织等合作，增强国际交往能力。举办中国—上海合作组织数字经济产业论坛，持续办好智博会、西洽会、中新金融峰会和“一带一路”陆海联动发展论坛、“一带一路”国际技能大赛等，建设欧洲重庆中心，搭建多元国际交往平台，积极拓展与拉美、东南亚、北美、中东欧等地区交往。加快对接国际标准和规则体系，盘活开放历史文化资源，打造优质国际街区、国际社区，优化国际交往环境。高水平建设中外人文交流教育试验区和文化出口基地，推动铜梁龙、川剧等优秀文化走出去。办好“重庆日”“重庆周”“感知重庆”等活动，建设西部国际传播中心，实施城市营销行动，增强国际传播能力。到2025年，在渝国际机构或组织超过40家。

第十四章 全面促进消费

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顺应消费品质化、智能化、绿色化、个性化、国际化升级趋势，营造高品质消费空间，培育消费新模式新业态，着力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第一节 推动消费供给升级

实施品质提升、数字赋能、绿色健康、市场细分、国际拓展、场景优化、流通顺畅、普惠共享等“巴渝新消费”八大行动，以

质量品牌为重点，建立绿色、健康产品多元化供给体系，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加大“渝货精品”推广力度，传承振兴重庆老字号，鼓励创建美食、购物等消费地标，擦亮“两江游”等夜间经济名片，塑造更多城市特色消费品牌。发展参与式、体验式、个性化定制等消费模式和业态，增加文化艺术、康养休闲、旅游等绿色消费供给，开发音乐演艺、体育运动、温泉、游轮等特色化、品质化消费产品。提升智能产品和数字内容服务供给，促进数字化消费。完善“互联网+”消费生态体系，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创新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美丽经济。合理增加公共消费，提高教育、医疗、养老、育幼等公共服务支出效率。高水平建设国际性消费集聚区，加快打造世界知名商圈，集聚发展高端消费。推进城市商圈向场景化、智能化、特色化升级。依托山水人文资源、特色美食等建设特色消费集聚区，打造一批人文气息浓厚的特色名街名镇。丰富夜间经济、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等消费新场景。建立现代流通体系，积极开拓城乡消费市场，推动农村消费扩容提质，引导城市消费下乡。

专栏 11 特色消费集聚区建设

国际消费核心区。中央商务区：推动解放碑、江北嘴、弹子石三个片区联动发展。解放碑以提质发展商贸商务服务为重点，打造国际高端消费目的地；江北嘴着力构建生态担当、文明承载、城市彰显的空间载体，推动都市文化旅游消费发展；弹子石依托滨江人文风景岸线，精心打造山水城市会客厅。寸滩国际新城：推动“一港三区”发展布局。邮轮母港聚焦邮轮经济，充分展现贸易、旅游等功能，打造集“船、港、城、游、购、娱”于一体的新型国际邮轮母港；保税港片区聚焦保税经

济，加快建设丝路花街、“一带一路”商务中心、“一带一路”商品展示交易中心、渝货精品及地标产品出口推广中心、重庆自贸区展示中心等；金山片区聚焦商业、景观、文化艺术主题，加快打造时尚经济，培育时尚消费；双溪河—东风船厂功能联动区聚焦发展都市文旅、商贸服务，联动邮轮母港打造人文荟萃风貌带。

商业文创名街。渝中白象街、渝中鹅岭贰厂、渝中化龙桥特色街区、大渡口重钢文创园、江北北仓文创街区、江北嘴儿石文创园、沙坪坝特钢文创公园、九龙坡京渝文创园、九龙坡抗战兵工博物馆聚落、北碚朝阳文创大道、綦江十字金街、万盛新经济产业园、南川东街、三峡文化创意产业园等。

历史文化名街（镇）。万州三元四方街区、涪陵五桂堂街区、黔江濯水古镇、渝中母城历史文化街区群、沙坪坝磁器口后街、南岸慈云寺—米市街—龙门浩—弹子石历史文化街区、北碚金刚碑、渝北龙兴古镇、巴南丰盛古镇、江津白沙古镇、江津中山古镇、綦江东溪古镇、大足铁山镇、铜梁安居古城、潼南双江古镇、荣昌安陶小镇、荣昌万灵古镇、开州温泉历史街区、开州故城、忠县三峡留城·忠州老街、云阳云安古镇、巫山大昌古镇、巫山龙溪古镇、巫溪大宁古城、巫溪宁厂古镇、石柱西沱古镇、酉阳龚滩古镇、酉阳龙潭古镇、彭水郁山古镇等。

特色夜市街区。长嘉汇滨江消费带（南滨路、北滨路、九滨路、长滨路）、渝中较场口夜市、江北不夜九街、江北三洞桥风情街等。

特色艺术街区。解放碑艺术区、九龙美术半岛、钓鱼嘴音乐半岛、广阳岛文化街区、铜梁龙文化演艺中心、万州南滨路平湖艺术街区等。

特色康养基地。万州恒合、黔江三塘盖、涪陵北山、渝北华蓥山、长寿五华山、江津四面山、合川小安溪、永川茶山竹海、南川金佛山、铜梁巴岳山、万盛黑山、梁平竹海、武隆仙女山、开州满月、丰都南天湖、垫江卧龙巴盐、奉节茅草坝、巫山云雨、城口大巴山森林人家、石柱冷水、酉阳揽星盖等。

第二节 优化消费需求管理

强化财税金融政策、居民消费能力、消费者权益保障三大支撑，营造安全友好的消费环境。规范发展消费金融，优化免税政策和离境退税服务。研究闲置厂房、办公用房等改为商业用途的支持政策。试点商圈和特色商业街负面清单制度，在有条件的街

道允许开展“外摊位”“跨门经营”。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鼓励带薪休假、错峰休假和弹性作息，促进节假日消费。完善国际化服务标准体系，促进国际消费便利化。建立市场监测、用户权益保护、重要产品追溯等机制，对涉及安全、健康、环保等方面的产品依法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完善个人信息保护制度和消费后评价制度，鼓励线下实体店自主承诺无理由退货。完善消费领域信用监管体系。推广消费环节经营者首问责任制和赔偿先付制度。

第十五章 拓展投资空间

优化投资结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以高质量投资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聚焦基础设施、市政工程、农业农村、公共安全、生态环保、科技教育、公共卫生、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既有需求又有空间的短板领域，进一步发挥有效投资对推动重大战略实施的支撑作用。鼓励企业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资，促进产业升级。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加快培育新增长点。发挥重大项目骨干支撑作用，围绕“两新一重”重点领域，实施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加大项目谋划储备力度，建立全局性、战略性的重大项目库。增强投资有效性，让更多基础设施投资形成优质资产、产业投资形成实体经济、民生投资形

成消费潜力。

第二节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创新

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和撬动作用，强化“项目池”“资金池”“资源要素池”对接，推动资金资产资源“三资融合”。创新投融资模式，以市场化方式引导债券资金、保险资金、公募基金等社会资本更多参与基础设施、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建设，稳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多渠道盘活存量资产，建立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资金保障制度，形成良性投资循环。积极扩大直接融资，提高资产证券化水平，引导更多资本要素向科技型企业、民营企业和中小微企业高效配置，新增70家企业在境内外上市融资。增强企业投资服务效能，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

第六篇 统筹乡村振兴和城市提升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围绕“城市让生活更美好、乡村让人民更向往”用好山水人文资源，推动乡村振兴，提升城市品质，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第十六章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全面推进“五个振兴”，绘就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

业、农民富裕富足的美好画卷。

第一节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持续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为底线，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建设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落实“米袋子”党政同责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推进优质粮食工程，确保粮食、生猪、蔬菜基本自给，口粮绝对安全，其他重要农产品保持合理自给。健全农业支持保护制度，落实粮食生产补贴政策。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禁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大力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以生态畜牧为重点，深化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打造特色粮油、柑橘和柠檬、榨菜、生态畜牧、生态渔业、茶叶、中药材、调味品、特色水果、特色经济林等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力争第一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4%以上。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建设良种繁育基地，培育现代种业龙头企业。实施农产品质量提升工程，推进蔬菜、水果、茶叶标准园和畜禽标准化示范场、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建设。实施农业品牌提升工程、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开展有机农产品认证，推广“巴味渝珍”“三峡”等区域公用品牌。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加快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村电商，支持打造网货生产基地和产地直播基地，扩

展农民增收空间。到 2025 年，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2：1，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收入达到 1200 亿元。

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建设农业人工智能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建设农业种质资源库（圃、场、区），推动农业科技重点技术攻关和科研成果转化。实施“千年良田”工程，成片推进 500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农田宜机化改造，研发推广山地农业机械。推动智慧农业建设。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加强农业科技推广服务。支持建设区域性农产品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和田头市场仓储保鲜设施，建立健全冷链物流体系。

专栏 12 农业发展重点工程

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 2—3 个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打造 30 个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培育 50 个以上区县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

农产品加工。培育 500 家年产值超亿元的农产品加工企业，建成粮食、植物油、果蔬、肉类、调味品、中药材、烟草、渝酒、饲料、木竹等 10 个百亿级加工产业集群。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累计发展区县级以上产业化龙头企业 4000 家、培育家庭农场 4 万家、规范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 3.8 万家、培育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 1 万家。

现代种业。新建或改造标准化优势农作物良种生产基地 5 万亩，改扩建高代次种畜禽场 30 个。引进动植物新品种 100 个，培育新品种 100 个，示范推广新品种 100 个。力争创建 1—2 个国家现代种业产业园。

农产品质量。完善粮食能量安全检验和质量风险监测体系，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站 250 个。实施 11 家部市级农业质检机构和 6 家地市级农产品质检机构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推进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开展“中国好粮油”行动。

农业品牌。新打造 2 个全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50 个区县区域公用品牌、择优授权 500 个产品品牌，有效期内“两品一标”达到 3000 个以上。“菜篮子”主产区县规模生产主体全部实现按标生产。

农业科技。培育创建农业领域国家级重点实验室 2 个，培育市级重点实验室 5 个、技术创新中心 4 个、工程技术中心 16 个。建设双城经济圈乡村经济云服务发展中心、县域城镇社区环境智慧监测预警及监管技术平台、丘陵山区智能农机装备创新研发平台、区域性畜禽基因库。

智慧农业。推广大田作物智能装备，部署农业物联网、农机车载监控应用终端和数据传输设备。建设农业物联网生产智能化示范基地 200 个，重点打造智慧园艺基地 15 个、智慧果园 40 个、智慧畜禽养殖场 40 个、智慧水产养殖场 5 个。

第二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推动城乡一体规划。统筹区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细化要素配置、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等一体化发展重点，建立城乡一体的规划体系。合理确定村庄布局分类，注重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风貌，分类推进村庄发展。编制完善村庄规划，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

持续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推动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社会事业向农村覆盖，加快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公共服务均等化。实施区县域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持续抓好“四好农村路”建设和管护。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有序推进城市燃气管网覆盖村镇。加快数字乡村建设，合理规划布局农村 5G、千兆光纤等新型基础设施。支持发展区县域教育联合体和卫生健康共同体，提升农村教育、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增加优秀乡村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质。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标准和城乡居民医保报销比例，逐步实现城乡低保标准并轨。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重点加强农村垃圾、生活污水、厕所粪污治理，加快建设生态宜

居美丽家园。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行政村生活垃圾有效治理比例提高到 100%。分区分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基本完成常住人口 200 户或 500 人以上的农村聚居点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巩固拓展农村厕所革命成果，基本普及农村卫生厕所。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实现村庄公共空间及庭院房屋、村庄周边干净整洁。有序推进农村危房改造。

第三节 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总结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试点经验，完善有效衔接的政策措施。对脱贫区县从脱贫之日起设立 5 年过渡期，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持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推动产业扶贫向产业振兴提升，有序提档升级脱贫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分类帮扶和防止返贫监测机制，扎实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加大以工代赈投入，加强扶贫资产管理。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在脱贫区县实施一批乡村振兴重大工程，大力支持重点帮扶县、乡镇和村发展。完善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机制，大力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行动。加强脱贫群众培训引导，不断提高自我发展能力。

第十七章 持续推进城市提升

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坚持以人为核心、以提升品质为导向、以城市更新为抓手，推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现代化，全面提升城市的经济品质、人文品质、生态品质、生活品质，建设“近

者悦、远者来”的美好城市。

第一节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

健全城市更新政策，探索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模式，推进中心城区“瘦身健体”和区县城基础设施补短板强弱项，为市民创造舒心悦心的居住环境。开展城市体检，科学有序调整城市规划。推动城市更新与生态恢复有机结合，实施中心城区“两江四岸”核心区整体提升和 109 公里岸线治理提升，打造 20 条、427 公里“清水绿岸”。统筹推进沿江防洪和城市基础设施重建试点。开展完整居住社区设施补短板行动，实施 1 亿平方米老旧小区和 10 万户棚户区改造。推动废弃老旧厂区转换用地用途、转变空间功能，打造一批品质高端化、业态多元化的新兴产业空间和消费集聚区。有序推进老旧小区、老旧建筑改造，保护传统风貌，打造特色街景。提升人行道、边角地、坡坎崖等市民身边空间品质，整治中心城区道路路面 500 万平方米、人行道 2500 公里。

第二节 持续提升城市品质

强化规划引领。统筹生产、生活、生态、安全需要，建立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强化规划对城市建设引导和管控，使城市更健康、更安全、更宜居。科学划定城市开发边界，推动城市发展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系统推进重点片区城市设计，严格控制高层建筑，强化江河岸线管控，塑造显山露水、错落有致、疏密有度、彰显文脉的城市空间形态。优化重大基础设施、重大生产力和公共资源布局，完善现代城市功能。

高标准推进城市建设。坚持以轨道交通引领城市发展格局，构建多中心、多层级、多节点的网络型城市群。统筹产业园区、城市街区、景区景点建设，充分挖掘自然风光、历史文化，建设产城景深度融合的现代城市。把巴渝优秀文化元素植入城市街区，提升建筑设计艺术品质，培育独具特色的城市文化和人文精神。统筹地下地上管网改造建设，强化“雨污一体”“厂网一体”规划建设，提高城市内涝防治标准和治理能力，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提升市政设施和市容环境品质，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开展山城公园、山城绿道、山城步道等山城系列品牌建设，中心城区每年新增城市绿地 500 万平方米。规划建设 20 分钟街道公共服务圈、10 分钟社区生活服务圈，探索建设以智能化为引领的未来社区。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深化大城细管、大城众管、大城智管，构建适应超大城市治理的法规和标准体系，健全“马路办公”长效机制，实现“干净整洁有序、山清水秀城美、宜居宜业宜游”。完善城市照明技术标准体系，营造立体山水都市夜景。加快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完善城市综合“智”理体系，推进城市建成区数字化管理全覆盖。科学优化停车供给结构，推行差异化停车收费政策。

第三节 推进以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取消城镇落户限制，鼓励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实行居住登记制度，建立以居

住证为载体的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推动公共资源按常住人口配置。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在农村权益。加大“人地钱挂钩”配套政策激励力度。加强就业技能和文化培训，提高农业转移人口素质和融入城镇的能力，更好实现稳业安居。

推进区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区县城公共服务设施、环境卫生设施、市政公用设施、产业培育设施提级扩能，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和综合承载能力。引导产业项目向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区县城布局，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推动垫江、忠县、彭水开展国家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引导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城镇化，促进“两群”地区人口向主城都市区和区域中心城市集聚，建设一批产城融合、职住平衡、生态宜居、交通便利的郊区新城。

第十八章 构建城乡融合发展新机制

打通城乡要素自由流动的制度性通道，促进要素更多向乡村流动，在乡村形成各类要素汇聚的良性循环，加快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

第一节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丰富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探索建立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退出农村权益制度，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依法依规开展农村土地经营权担

保融资。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开展永川、大足、梁平新一轮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探索赋予农民住房财产权流转、抵押等权能。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就地入市或异地调整入市，探索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与国有土地同市同价同权。加快培育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新股权合作机制和农业经营模式，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农村产权交易体系，提升农村资源、资产运营效能，发展新型集体经济。扩面深化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在具备条件的村全面推开。持续深化“三社”融合，健全融合机制，提升服务功能。

第二节 加强农业农村发展要素保障

畅通城市人才加入乡村通道，健全科教文卫体等城乡人才合作交流机制。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推进乡村建筑工匠等专业人才培养，引导外出本土人才返乡创业兴业。强化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投入保障，加大各级财政投入，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扩大地方政府债券用于农业农村发展的规模。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依法拓宽农业农村领域抵质押物范围，鼓励创新开发适合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民需求的金融产品。鼓励工商资本投资适合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农业领域，支持进入养老、卫生等乡村服务领域。推动科技成果入乡转化，建立健全农业科研成果产权制度，鼓励科研人员到乡村兼职和离岗创业，探索公益性和经营性农技推广融合发展机制。

第三节 推动城乡融合改革试验

支持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重庆西部片区建设，推进南岸等有条件的区县建设市级城乡融合发展先行示范区，加强改革授权、项目牵引、政策集成，围绕城乡要素高效配置、公共资源均衡配置、产业协同发展等重点领域开展试验示范，在全市率先建立起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规范引导特色小镇健康发展，培育 30 个精品特色小镇，建设 20 个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和孵化基地，打造城乡协同发展支撑平台。

专栏 13 乡村建设重大工程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新改建“四好农村路”1.5 万公里。积极推进农村燃气工程建设。

农村公共服务提升。推进乡镇卫生院提档升级改造。每个村卫生室配备 1—2 名合格乡村医生。每年开展送流动文化进基层不少于 20 万场次。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重点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300 座、新建管网 900 公里。改造农村户厕 50 万户，建设农村公厕 1000 座，建成 2500 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建设 300 个绿色示范村庄，建成 39 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片和 1000 个美丽宜居村。

农村人才培育。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10 万人、农业职业经理人 2000 人，农村实用人才队伍稳定在 65 万人，每年安排入乡科技特派员 2000 人，资助 30 个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团队，建设具有产业特色的特派员工作站（专家大院）、星创天地 50 个以上。为乡镇事业单位招聘补充紧缺人才 4000 名以上，为艰苦边远地区农村定向定单培养全科医生、小学全科教师等专业人才 3600 人。

乡村文化建设。每 3 年滚动建设 100 个乡村文化示范乡镇和 1000 个乡村文化示范村。实施 30 个传统村落保护发展项目。每年开展“好人在身边”微访谈活动 3000 场、梦想课堂活动 3000 场、“家风润万家”活动 3000 场。打造 500 个“一村一品”文化活动品牌，建设乡情陈列馆 160 个。

第七篇 在更高起点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第十九章 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促进各类市场主体发展壮大。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围绕服务国家和全市发展战略，推动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完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充分发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作用，推动国资监管从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实现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有力有序推进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以市场化方式设立成渝混合所有制改革产业基金，吸引更多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推动国有企业建立健全有效制衡的现代企业治理体系、高度市场化和灵活高效的现代企业经营机制、激励和约束并重的现代企业管理机制，推进国有企业经理层人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切实激发国有企业发展活力和内生动力。开展国资国企综

合改革试验。深化效率导向的国资经营评价制度改革。

第二节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

持续放开重点领域市场准入，坚决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营造依法平等获取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的市场环境。畅通减税降费政策传导机制，持续降低民营企业成本费用。支持民营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加快数字化转型，推动“上云、上规、上市”。建立规范化常态化政企沟通机制，畅通民营企业反映问题和诉求的渠道。推动建立面向民营企业的救助补偿机制，缓解民营企业和中小微企业发展困难。创建民营经济示范城市，建设民营经济协同发展示范区，深入开展民营经济综合改革试点示范。弘扬企业家精神，引导民营企业聚精会神办实业。搭建渝商综合服务平台，引导川渝两省市商会协会共同开展项目推介、银企对接，举办川渝民营经济发展合作峰会，鼓励渝商回乡创业。健全平等保护的法治环境，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到2025年，力争民营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62%。

第二十章 完善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

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构建发展规划、财政、金融、产业、投资、消费、区域等经济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建立健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体系。抓好经济有效管理，加强目标管理、运行管理、统计管理和风险管理，建立健全宏观调控政策

落实、协调评估和监督考核机制。编制财政规划，加强财政预算与全市发展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围绕全市发展规划确定的重点任务，引导金融要素资源配置方向和结构。推动产业政策向普惠化和功能性转型，加强招商引资政策协同，防止无序恶性竞争。完善促进投资结构优化和消费升级的政策措施。围绕“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制定完善土地、人口、环境、社会等公共政策，推动区域政策目标精准化、措施精细化、协调机制化。建立健全重点领域地方标准，强化各类标准实施与产业政策、区域政策、节能环保政策等衔接。制定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办法，实施差异化政绩考核。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

第二十一章 建立现代财税金融体制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财政中期管理，完善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保基金预算与一般公共预算衔接机制，增强对全市重大战略任务实施的支撑保障能力。健全预算管理制度，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严格预算控制，逐步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优化市与区县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健全市对区县转移支付制度，完善财力分配机制，逐步建立责权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政府间财政关系。主动配合加快地方税体系建设，培育壮大地方税税源，深化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改革，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持续推动企业降本减负。加强风险防控，深化政府债务管理制度改革。健全财政金

融联动机制。完善地方金融监管机制，推进地方金融法规制度建设，强化专业监管力量配置。深化金融机构市场化改革，支持中小银行健康发展。加大金融机构向“两群”布局力度，支持在“两群”有条件的区县设立绿色村镇银行。

第二十二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坚持平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聚焦要素市场化配置，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制度完备、治理完善的高标准市场体系。

第一节 健全市场体系基础制度

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深化自然资源资产、农村集体产权、知识产权等产权改革，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依法平等保护各类产权。实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建立健全竞争政策实施机制，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探索建立公平竞争市场环境指标体系。强化反垄断和防止资本无序扩张。加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实施高水平市场开放，促进国内外市场分工和竞争，实现市场交易规则、交易方式、标准体系国内外融通，推动制度型开放。推进能源、公用事业等行业竞争性环节市场化改革。完善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机制，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平稳。

第二节 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

健全要素市场运行机制，壮大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重庆农

村土地交易所等要素市场，增强集聚辐射效应。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承接推进国家建设用地审批权委托试点，开展脱贫地区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和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节余指标交易，推进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探索混合产业用地和点状用地模式，允许不同产业用地类型依法合理转换，完善土地复合利用、立体开发政策。健全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畅通劳动力和人才流动渠道。推进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改革。继续深化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改革。

第二十三章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对照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加快建设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进一步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第一节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建设人民满意的的服务型政府，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推进重大政策科学决策、审慎决策，实行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大力推进“照后减证”，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探索建立企业强制退出机制。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深入开展“互联网+政务服务”，提升“渝快办”“渝快政”效能，最大限度精简行政审批事项和环节，推行“最多跑一次”改革，发布“零跑腿”事项清单，

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进行行政管理的制度规则。深化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完善并联审批、超期默认制、告知承诺制等制度。提高市场综合监管能力。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实行包容审慎监管。

第二节 优化涉企公共服务

引导水电气讯等公用企事业单位为市场主体提供安全、便捷、稳定和价格合理的服务，持续减环节、缩时间、提效率、降费用。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改革。发挥行业协会商会扎根行业、贴近企业的独特优势，加强行业自律，助力企业提升服务水平和治理能力。推进中介服务机构与行政机关脱钩，健全中介服务规则，促进中介市场健康发展。

第三节 完善社会信用体系

强化信用信息共享开放，建立公共信用信息同金融信息共享整合机制。完善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信易贷”平台和“信用重庆”功能，推动政务部门、企业、个人等市场主体公共信用信息应用便利化。完善信用承诺机制，培育信用服务市场，探索筹建地方国有征信机构，鼓励市场主体积极从事信用咨询、信用风险控制等相关经营活动，鼓励信用服务产品开发和创新。完善信用服务市场监管，促进信用服务业健康发展。建立政务诚信监测治理体系，健全政府失信责任追究制度。完善失信主体信用修复机制。

第八篇 实行更高水平开放 加快建设内陆开放高地

全面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发展，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加快构建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大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提高参与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和整体经济效率，更好在西部地区带头开放、带动开放。

第二十四章 建设内陆国际物流枢纽和口岸高地

发挥西部陆海新通道物流和运营组织中心作用，统筹东西南北四个方向、铁公水空四种方式、人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四类要素，加快完善基础设施体系、现代物流体系、政策创新体系，强化内陆国际物流枢纽支撑。

第一节 畅通出海出境大通道

南向，做大做强西部陆海新通道，统筹推进“一主两辅多节点”枢纽体系和境内外分拨集散中心建设，强化多式联运衔接，推广多式联运“一单制”，加强与沿海、沿边、沿江节点联动和国际合作，持续降低综合运价水平，提升物流服务效能，更好发挥连接西部地区和东盟市场的桥梁纽带作用。西向，推动中欧班列（成渝）号高质量发展，积极对接国际多式联运规则，完善跨境邮递体系，发展全程冷链运输，提高通关运行效率和运输安全保障能力，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供应链体系。东向，提升长江水

运通道服务效率，完善集散分拨体系，创新江海联运模式和机制，加强陆水和铁海联运、港口协同，构建通江达海、首尾联动的沿江综合立体国际开放通道。北向，拓展渝满俄国际铁路班列辐射范围，丰富货源品类，增大开行频次。空中，强化国际航空枢纽功能，推广应用第五航权，开发商务航线和直达航线，建设航空货运基地，畅通全球主要地区的航空物流大通道。大力发展通道经济、枢纽经济，推动通道创造经济价值、提升经济效益。

专栏 14 开放通道建设重点

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通道公共信息平台、陆海新通道重庆无水港（国际物流枢纽园区）、进出口冷链基地、海外分拨仓、陆海新通道贸易综合服务平台等项目，探索开行重庆—老挝万象等班列，研究南彭—东盟班列，建立西部陆海新通道指数。“十四五”期间，铁海联运班列、国际铁路联运班列、跨境公路班车开行数年均增长超过 15%。

中欧班列（成渝）号。完善欧亚地区运行线路及网络，构建欧洲—重庆—东南亚（日韩）通道网络。建设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示范工程。拓展冷链产品品类及运输范围。推进运贸一体化建设，设立进口整车、零部件、药品等国际物流分拨中心，探索建立国际大宗产品集结中心和交易市场。到 2025 年，中欧班列（成渝）号重庆班列年开行数量力争超过 3000 班。

沿江综合立体国际开放通道。加密“渝沪直达快线”、渝甬班列，探索江海直达联运，建设水运服务集聚区。加密水水中转班轮，布局建设内陆无水港。到 2025 年，港口市外货物占比超过 50%。

渝满俄国际铁路班列。建设海外集结点、分拨中心。发展俄罗斯、白俄罗斯往返邮包运输。

国际航空通道。建设欧洲—重庆—东南亚、东北亚—重庆—非洲、南亚—重庆—北美三大中转通道，打造航空基地，提升辐射能力。到 2025 年，国际航线数量达到 115 条以上。

第二节 打造内陆口岸高地

优化口岸开放布局，构建形成水陆空口岸联动发展机制。拓展口岸功能，强化口岸基础设施建设，增设入境肉类、粮食、水果等海关指定监管场地。探索开展“单一窗口”国内国际合作，加强与上海、深圳、新疆、广西等口岸合作，加快智慧口岸建设，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促进口岸与产业互动发展，培育壮大口岸经济。力争“十四五”期间新增2个正式开放口岸。

第二十五章 推动两江新区高质量发展

支持两江新区优先承接国家重大战略项目、试点示范项目，强化全球资源配置、科技创新策源、高端产业引领功能，打造内陆开放门户和智慧之城，努力成为高质量发展引领区、高品质生活示范区，到2025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5000亿元，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占全市比重达到30%。

第一节 发挥内陆开放龙头带动作用

加快集聚高能级市场主体、跨区域总部、全球性资本，建设联通全球、辐射内陆的高端要素集聚地。加快打造高能级开放平台，发挥果园港国际多式联运枢纽、寸滩综合保税区、寸滩国际新城、悦来国际会展中心、江北嘴金融中心等内陆开放窗口作用，全方位提升国际化水平。依托两江数字经济产业园、礼嘉智慧公园、龙盛智能制造城等重大战略平台，加快新型显示、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命健康、航空航天、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等高端

高质高新产业集聚，高水平建设国家级先进制造业创新基地，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现代产业集群。

第二节 提升创新国际化水平

高标准建设两江协同创新区，加快创新资源集聚，彰显“产业+科创”内涵，打造科技创新中心核心承载区。强化产业、人才、生活、生态协同，高标准构建智慧场景，加快建设成为开放、人文、智慧、科技融为一体的世界级国际高端人才聚集地。支持发展保税研发，推动设立开放式国际化高端研发机构、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争取建设分布式雷达天体成像测量仪等国家重点实验室。完善以产业需求为导向的创新研发和产业生成体系，加快实施全球低轨卫星移动通信与空间互联网系统等重大科技项目，推动重大技术攻关，促进科技成果高效转化。支持打造集教学、科研、制造为一体的水土新城。“十四五”期间，发展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 100 家、高新技术企业 2000 家、科技型企业 5000 家。

第二十六章 提升开放平台能级

发挥开放平台体系在全市开放高地建设中的引领作用，推动各类开放平台提档升级、协同发力。

第一节 创新推进中国（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

以制度创新为核心，积极对标自由贸易港，加快知识产权、创新要素流动、竞争政策、争端解决等制度探索，形成适应国际规则新要求的制度体系。开展陆上贸易规则、物流金融、多

式联运等首创性、差异化改革探索，扩大金融、科技、医疗、贸易和数字经济等领域开放，加快构建适应高水平开放的管理体制和离岸账户体系。探索实施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政策，试行有利于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外汇管理政策。探索开展国际贸易货物便捷流转试点。促进自贸试验区与其他开放平台和区域功能互补、政策叠加、协同发展，探索推进信息共享、制度共建、模式共创。

第二节 高标准实施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

深化重庆与新加坡“点对点”合作，建设金融科技、航空产业、跨境交易、多式联运等重点合作示范区，推进跨境融资通道、多式联运示范基地、智慧物流等重点项目，引导和支持新加坡企业在渝投资兴业。合规有序发展供应链金融，推广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推动重庆江北国际机场与新加坡樟宜机场全面合作，加快建设中新航空产业园，打造第三方飞机维修中心。开展中新跨境服务贸易与跨境数据流动试点，打造两江国际数据港。拓展教育、医疗、文旅、农业、专业服务等领域合作。积极探索中新三方合作，更好发挥重庆和新加坡双枢纽作用，带动西部地区与东盟国家“面对面”互联互通。

第三节 推动开发开放平台转型升级

发挥国家级开发区示范引领作用，强化体制机制创新，加快打造一批产业发展优、要素支撑强、体制机制活、空间格局协调的千亿级开发区。统筹开发区布局，整合优化发展空间。推进开

发区体制改革，赋予市级开发区更多先行先试权。加快综合保税区、保税港区创新升级，着力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加工制造中心、研发设计中心、物流分拨中心、检测维修中心、销售服务中心。支持永川、长寿设立综合保税区。

第二十七章 提高开放型经济发展质量

以数据开放、金融开放、运输开放、人才开放为重点，有序扩大服务业开放和制度开放，推进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加强外贸外资外经联动，推动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加快贸易转型升级

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积极创建对外文化、中医药服务、数字服务等贸易基地，重点发展金融、物流、文化旅游、技术、保税研发、检测维修等服务贸易。加快培育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做大保税贸易，探索打造数字贸易内陆国际枢纽港，建设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推动加工贸易企业向品牌、研发、分拨和结算等产业链高端延伸，促进加工贸易与服务贸易融合发展。大力培育以技术、品牌、质量、服务和标准为核心的外贸竞争新优势，做强一般贸易。壮大开放型产业集群，培育一批产业链条完整、产品特色鲜明、竞争优势明显的出口产业示范集群。推动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创新发展。

第二节 统筹利用外资和对外投资

建立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体系和外商投资促进机制，深化落实

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壮大利用外资规模，提高引进外资质量。创新外资利用方式，注重引资和引智相结合，同步引进资金、人才、先进技术、关键设备、管理经验等。深化与国际金融组织的交流合作，积极争取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和外国政府贷款。推动优势企业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为重点布局海外生产和营销服务网络，建立汽车、装备制造等境外生产加工基地，培育本土跨国企业。支持设立海外研发中心、联合实验室等，鼓励企业融入全球创新网络。

第九篇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加快推进文化强市建设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不断提高我市文化软实力。

第二十八章 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

第一节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围绕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等重大问题，加强理论学习、宣传普及、研究阐释，推进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全面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不断提升公民道德素质。建设“时代新人库”“时代新人馆”。持续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实施红色基因传承工程，深化红岩精神研究，保护提升红岩村、曾家岩、虎头岩“红色三岩”，推进红岩文化公园、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重庆段）、爱国主义教育基地VR巡礼平台建设。加强大中小学思想政治理论课一体化建设，推进“红岩精神进校园”。

第二节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实施文明创建工程，深化文明城区（县城）、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健全志愿服务体系。广泛开展弘扬时代新风行动，推动“吃得文明”“住得文明”“行得文明”“游得文明”“乐得文明”“购得文明”“上网文明”等成为市民自觉。弘扬诚信文化，营造不敢失信、不能失信、不愿失信的社会环境。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弘扬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加强网络文明建设，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推进全民阅读，建设“书香重庆”。

第二十九章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

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全面繁荣文化艺术事业，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第一节 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标准体系，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建设。完善公共文化阵地网络，规划建设一批重大文化设施，推动基层文化设施达标建设、功能提升，打造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推动区县公共博物馆全覆盖。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打造“成渝地·巴蜀情”文化品牌。建设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平台，实现公共文化资源线上线下互联互通。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新型主流媒体。建强用好区县融媒体中心，巩固壮大主流舆论阵地。发展“智慧广电+公共服务”，提升广播电视传播力和公共服务承载力。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加强新型智库建设。加快新闻出版、档案事业发展。

第二节 推进文艺事业繁荣发展

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深挖巴渝文化、三峡文化、抗战文化、革命文化、统战文化和移民文化内涵，推动文艺创作、生产、演出全流程再造，不断推出反映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新创造的精品力作。设立舞台艺术创作扶持基金，建立舞台艺术科创研发中心，增强文化艺术创新创造活力。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

革，推动市级国有演艺企业股改上市。推动新文艺群体建设，繁荣发展网络文学、网络视听等新文艺。加强文艺理论研究，积极开展文艺评论，促进创作生产健康发展。

第三节 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加强考古工作和历史研究，实施革命文物、抗战文物及工业遗产、统战历史文化旧址、考古大遗址、石窟寺和巴渝古建筑保护等重大工程，推进“考古中国”巴蜀文明进程研究。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风貌街区等保护与利用，推动优秀传统文化融入生产生活。推进钓鱼城遗址和白鹤梁题刻申遗。提升大足石刻研究院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整合川渝石窟寺资源，建设国家遗址公园。研究设立长江文化研究院。加强夏布、安陶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和川剧、梁山灯戏、秀山花灯、酉阳阳戏等地方戏曲剧种的保护与传承，创建国家文化生态保护区。

专栏 15 公共文化服务重大项目

重大文化设施建设。规划建设中国水文博物馆、长江音乐厅、红岩文化公园、开埠文化遗址公园、重庆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馆、重庆博物馆、重庆图书馆分馆、重庆美术馆、重庆大轰炸纪念馆、重庆历史名人馆、国家方志馆长江分馆暨重庆方志馆、三峡移民博物馆、西部国际传播中心、重庆地质博物馆。续建重庆自然博物馆园区、重庆广播电视台发射塔二期、重庆文化艺术职业学院（二期）等项目。

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规划建设长征国家文化公园（重庆段）、川陕苏区红军文化公园、中国共产党重庆历史陈列馆、重庆革命军事博物馆、中国民主党派历史陈列馆、统战文化街、钓鱼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老鼓楼衙署遗址公园、大足石刻文化公园、重点石窟寺保护利用示范项目、皇华城等三峡考古遗址公园群、三峡考古遗址博物馆、龙骨坡“巫山人”古人类遗址公园、巴蜀非遗文化产业园、成渝古驿道、刘伯承同志纪念馆、钓鱼城博物馆等项目。

第三十章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完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加快数字文化产业发展，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提升文化产业竞争力影响力。

第一节 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

推动文化与科技深度融合，大力培育数字阅读、数字影音、VR/AR 游戏、全息展览、绿色印刷、文化智能装备等新业态。参与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建设，打造文化专网。推进重庆云上文旅馆、智慧书城、智慧广电数据中心、文化电商物流产业园建设，培育数字文化生产线，创新数字文化消费场景。积极发展特色文化用品、文化科技设备，打造国家级文旅文物装备制造基地。振兴传统工艺，推动石雕、版画、龙灯彩扎等产业品牌化集群化升级。推动动漫游戏与影视、音乐、电竞、玩具等产业联动，促进创意设计服务与制造业融合。建设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办好重庆国际文化旅游产业博览会、西部动漫节。引进培育一批数字文创企业，打造一批知名文化品牌。

第二节 推动文化产业集聚协同发展

引导文化要素资源专业集聚发展，建设一批以内容生产、创意设计、文娱休闲消费为主营业态的百亿级文化产业园区。实施“两江四岸”文旅提升工程，升级打造南滨路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园区，积极发展驻场演艺、实景演出，建设都市演艺集聚区。拓

展两江新区数字出版基地、重庆创意公园、金山意库文创园，建设重庆艺术大市场、重庆文创产品研发基地、重庆原创音乐和艺术版权孵化中心，打造一批国家级和市级版权示范园区。推进影视基地和西部数字化影城建设，促进“巴蜀电影联盟”和影视制作全产业链发展，打造西部影都。鼓励城市综合体、商业街引入跨界经营的文化业态，支持实体书店多元化、品质化发展。

第三十一章 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

围绕“山水之城·美丽之地”目标定位和“行千里·致广大”价值定位，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实施“文化+”“旅游+”战略，加快建成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力争旅游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超过5%。

第一节 打造高品质文旅产品和业态

对标国际一流，突出巴渝特色，统筹全域发展，提升“三峡”“山城”“人文”“温泉”“乡村”特色文旅品牌和业态，高标准打造大都市、大三峡、大武陵三大旅游目的地产品体系和服务体系。加强旅游与文化有机融合，把文化元素植入景区，增强旅游文化底蕴。推进文化旅游产业与农业、工业、交通、体育、医疗等深度融合，培育壮大气候养生、低空旅游、休闲度假等新业态，丰富都市旅游、乡村旅游、游轮旅游、红色旅游、遗产旅游体验，促进“观光游”向“体验游”、“景点游”向“全域旅游”转变。深入挖掘城市文化资源，集中打造一批地标性主题景观集群和大型文旅综合体，提升一

批富有文化底蕴的精品景区和旅游度假区，创建一批市级和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A级旅游景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整合温泉资源，发展温泉康养配套产业，做靓世界温泉之都品牌。推动旅游业对外交流合作，创建旅游国际化示范区。创新旅游产品供给，推出更多定制化旅游产品、旅游线路，发展大众旅游。实施全媒体宣传，提升文旅节会知名度和影响力。

第二节 全面升级配套设施

加大以旅游交通为重点的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快旅慢游服务体系。持续推进交通干线与景区串联，完善景区内外公共交通、绿色通道、慢行系统、停车场及路网建设，全面打通旅游发展“最后一公里”。推动游轮母港、辅港建设。依托车站、码头、机场，构建全域旅游集散中心体系，建设西部旅游集散中心和万州、武隆、黔江、巫山等区域性集散中心。提升智慧旅游服务水平，建设“全域旅游智慧旅游云”平台，建设一批智慧旅游景区。持续推动旅游厕所革命。建立完善星级饭店和旅游民宿相互补充的高品质旅游住宿体系。加快营地建设，完善自驾游配套服务设施体系。

专栏 16 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方向

旅游度假区。提质升级仙女山、南天湖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推动北碚缙云山—北温泉、石柱黄水、万盛黑山、綦江横山、南川金佛山、长寿湖—菩提古镇、江津四面山、巫溪红池坝、梁平百里竹海、彭水摩围山、武隆白马山、云阳清水、巫山云雨、涪陵武陵山、奉节云龙长兴、酉阳桃花源等争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大足龙水湖、秀山川河盖、渝北兴隆巴渝乡愁、铜梁西郊田园、涞滩古镇—双龙湖度假区、城口亢谷、忠县三峡港湾等争创市级旅游度假区。

5A 级旅游景区。推动涪陵武陵山大裂谷、奉节白帝城·瞿塘峡、巫山巫峡·神女、合川钓鱼城、丰都名山、永川乐和乐都、忠县石宝寨、渝北统景温泉、彭水蚩尤九黎城、云阳张飞庙、开州汉丰湖、黔江峡谷城等争创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

新品文旅项目。建设长嘉汇大景区、三峡库心·长江盆景、北碚世界温泉谷、歌乐山·磁器口大景区、大足石刻文旅小镇、武隆仙女山旅游轨道景观带、南川山王坪旅游度假区、万州三峡恒合旅游度假区、九龙坡中梁山风景区、酉阳菖蒲花田度假区、铁山坪森林公园、开州雪宝山、云阳恐龙馆、涪陵“816”小镇、秀山洪安边城、石柱巴盐古道、石柱巾帼土司城、彭水乌江画廊水上运动公园、三峡橘乡·田园综合体、巫溪大宁河巫盐古栈道、奉节环草堂湖、垫江牡丹园、城口九重山。

文化旅游节会。高水平举办中国长江三峡国际旅游节、世界大河歌会、山水重庆夜景文化节、渝东南生态民族旅游文化节、长江三峡巫山国际红叶节、重庆设计周、中华诗词大会、中华龙文化艺术节、石柱康养大会，策划推出长江音乐节、重庆文化旅游惠民消费季、渝东南少数民族特色餐饮节、渝东南少数民族文化服饰节、大足石刻旅游文化节、钓鱼城旅游文化节、中国白帝城国际诗歌节、大巴山消夏节、丰都庙会、中国乌江民族踩花山节。

第十篇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第三十二章 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坚决贯彻“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方针，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强化“上游意识”，担起“上游责任”，强化山水林田湖草等生态要素协同治理，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保护好长江母亲河。

第一节 优化生态安全格局

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以长江和三峡库区生态保护为核心，以国家重要生态功能区、各类自然保护地为重点，构建长江上游生态保护带和大巴山、武陵山、大娄山三大生态屏障。加强三峡库区、大巴山区、武陵山区、大娄山区等国家重要生态功能区建设。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研究设立国家公园，科学规范、优化整合各类自然保护地，健全自然保护地体系。实施长江岸线分区管控，推进长江干流两岸城市规划范围内滨水绿地等生态缓冲带建设，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 1 公里范围内布局新（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第二节 加强生态系统保护

加强重要山体生态廊道保护，建立“四山”等 23 条平行山岭和寨山坪等 67 处近城重要独立山体保护名录。全面推行林长制，严格限制天然林采伐，建立健全天然林用途管制和保护监管制度，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强化森林防火能力。加强水系生态廊道保护，深化落实河湖长制，划定重要河流、湖泊、水库、湿地等水生态空间“蓝线”“绿线”和“灰线”，加强江心绿岛保护。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强化长江上游珍稀特有鱼类自然保护区建设，严格落实长江十年禁渔，实施长江上游流域重点水域全面禁捕，建立禁捕长效机制。探索设立长江上游生态保护法

院，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加强湿地保护，强化湿地类型自然公园建设，推进小微湿地群落示范点建设。

第三节 推进生态系统修复

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重大工程，加强三峡库区消落带综合治理。大力开展国土绿化，实施长江重庆段“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和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推进陡坡耕地、重要水源耕地、污染耕地退耕还林还草，推动国家储备林建设，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以渝东北三峡库区核心区、渝东南乌江下游区域为重点，分区分阶段推进全域生态修复，试点推进生态敏感区生态搬迁。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强化三峡库区、重要水源地、人口密集场所周边地灾隐患点综合治理，加快推进避险移民搬迁工程，筑牢地质灾害防治安全网。以蓄水、保土、造林、种草为重点，因地制宜开展水土流失和石漠化土地综合防治。

第三十三章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和最严厉的法治，增强全社会生态环保意识，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让重庆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空气更清新。

第一节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建设跨省市空气质量信息交换平台，发挥西南区域空气质量预测预报中心作用，推动川渝联合预报预警。推进重污染天气共同应对、应急响应一体联动，开展跨区域人工

影响天气作业。强化减污降碳协同效应，依法淘汰落后产能，降低煤耗、能耗和污染物排放量。加快淘汰老旧车辆。实施施工工地扬尘污染源“红黄绿”分类管理。推进餐饮油烟排放智能监管和深度治理。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 $PM_{2.5}$ 年均浓度稳定达标。

改善水环境质量。完善跨省市水体监测网络，推进川渝联合巡河，加强工业污染、畜禽养殖、入河排污口、环境风险隐患点等协同管理。加强三峡库区入库水污染联合防治，加快长江入河排污口整改提升，统筹规划建设港口、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设施，推进水域“清漂”联动。升级改造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加大城乡生活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建设力度，建成区城市污水基本实现全收集、全处理，建制镇污水处理实现全达标排放。加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开展流域水环境治理试点示范。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长江干流重庆段水质优良比例达到100%，城市、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率分别达到100%、93%以上。

加强土壤污染及固废危废治理。以沿江工业园区、矿山企业、受污染耕地、污染地块和地下水为重点，开展土壤污染突出问题综合治理。严控农业面源污染，大力推进农药化肥减量行动。加强固体废物安全处置和区域转移合作，统筹规划建设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回收基地和危险废物资源处置中心。推动镇级及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集中无害化处置全覆盖。提高污水处理厂及管道污泥再生资源利用水平。深化“无废城市”建设，推动区县生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全覆盖，加快建设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加强尾矿库污染治理。重视新污染物治理。

防治噪声污染。实施城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管理，完善声功能区噪声监测网，持续推进“安静居住小区”建设。加强营业性文化娱乐场所、商业经营活动噪声污染防治，强化社区复合型噪声污染监管，重点查处噪声敏感区噪声违法行为。强化交通、工程项目施工、工业等噪声污染管控。

第二节 严密防控环境风险

建立全过程、多层级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体系，夯实生态环境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和技术储备，有效防范和降低生态环境风险。强化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和化学品环境风险管理，提高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能力。实施化学物质生态环境管理制度，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控。提升核与辐射安全精细化、专业化监管水平，强化放射性废物和电磁环境管理。

第三节 健全环境治理机制

建立健全环境治理的领导责任体系、企业责任体系、全民行动体系、监管体系、市场体系、信用体系及法规规章政策体系。坚持一张负面清单管川渝两地，制定修订统一的大气、水、土壤领域环保标准，严格执行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体系，建立健全生态环境硬约束机制。完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实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全覆盖”，完善企业环保信用评价制度。完善污染地块开发利用负面清单。建立智能

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国家级生态环境监测创新中心，建立污染预警协商、联动处置等机制。推动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探索环境治理托管试点。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全面推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全面实施污染源日常检查“双随机、一公开”制度。

专栏 17 生态修复与环境治理重点工作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实施长江、嘉陵江、乌江、涪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三峡库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重点工程和 12 个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国家试点项目，完成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修复 2450 公顷。

国土绿化提升。完成森林提升 200 万亩；建设储备林基地 330 万亩；实施森林草原防火能力提升工程；实施自然保护地建设及野生动植物保护工程，推进全市近 200 个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和勘界立标；实施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程。

地质灾害防治。完成地质灾害治理 1100 处，避险移民搬迁 3 万人；实施三峡库区消落带地质安全治理工程，对 170 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实施综合治理。

大气环境治理。完成 600 家企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淘汰老旧车辆 19 万辆；对 5000 辆重型柴油车进行尾气排放治理改造并加装在线监控系统；推广纯电动车 1.6 万辆，新建充电设施 3 万座以上；在中心城区主要道路分步安装机动车尾气遥感检测设施。

水环境治理。实施梁滩河、临江河、璧南河、濑溪河、小安溪、龙溪河、铜钵河、澎溪河、苎溪河、大宁河等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关闭煤矿矿井水治理。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120 万吨以上，改造建设污水管网 5500 公里以上。

土壤环境治理。完成 5000 亩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和污染土壤终端处置能力提升工程。

固体废物处置。新（改扩）建 3 座危险废物处理设施。建设 22 座区县医疗废物集中处理设施。新（改扩）建 17 个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9 个厨余（餐厨）垃圾处理项目，以及一批建筑垃圾和其他固体废物处置利用项目。新（改扩）建污水厂污泥处置设施 18 座，新增污泥处理能力 2000 吨/天，建设 9 座管道污泥处置点。

环境风险防范。推进涪陵、长寿、万盛、万州 4 个化工园区有毒有害气体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

第三十四章 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积极探索绿色发展新路径，推进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第一节 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

全面推行“生态+”“+生态”发展新模式，推动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构建以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为主体的生态经济体系。发展壮大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产业，推动重庆经开区等打造国家绿色产业示范基地。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建设绿色技术创新中心和绿色工程研究中心，实施重大绿色技术研发示范工程。积极争取国家绿色发展基金支持。开展工业园区清洁生产试点，建设绿色工厂、绿色园区，提升园区综合能效，构建绿色工业体系。推动商贸物流、交通运输、餐饮等服务业绿色转型。因地制宜发展气候经济、山上经济、水中经济、林下经济等。

第二节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探索建立碳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实施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采取有力措施推动实现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峰目标。创新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培育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增加林业等生态系统碳汇。制定地方低碳技术规范和标准，推行产品碳标准认证和碳标识制度。开展低碳城市、低碳园区、低碳社区试点示范，推动低碳发展国际合作，建设一批零碳示范园区。

第三节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构建绿色城市标准化技术支撑平台，完善绿色建筑标准及认证体系，推广装配式建筑、钢结构建筑和新型建材。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完善配套政策措施。构建绿色交通体系，鼓励引导居民绿色低碳出行。实施政府绿色采购，推行绿色产品优先，倡导绿色办公，促进绿色消费。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深入推进“光盘行动”，培育绿色消费文化。

第四节 创新绿色发展体制机制

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加快推动相关政策举措和制度创新。建立健全自然资源产权制度，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加快建立自然资源统一调查、评价、监测制度。落实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探索建立生态系统价值核算和指标体系，按照“谁受益、谁补偿，谁保护、谁受偿”的原则，建立健全市场化、多元化有偿使用与生态补偿机制。完善排污权、碳排放权交易机制，深化拓展地票生态功能，探索用水权、用能权交易。健全自然资源监管体制。

第五节 探索绿色发展示范

支持广阳岛片区开展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推进长江生态文明干部学院、长江生态环境学院等建设，加快打造广阳岛智创生态城。推动“两群”地区探索绿色发展新模式，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生态保护和补偿、绿色金融等方面先行先试、尽快突破，走出整体保护与局部开发平衡互促的新路径。支持缙云山、

金佛山等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推进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推动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县，打造生态文明示范样板。

第三十五章 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落实节约优先战略，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全面加强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和资源综合利用。

第一节 推动能源节约和能效提升

加快调整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加强节能评估审查与监察，保障合理用能，限制过度用能，严控高耗能项目。实施重点节能工程，推进重点产业能效改造提升，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着力提高工业、建筑、交通、公共机构等领域能源利用效率。加大节能科研力度，鼓励先进节能技术和产品推广应用，加快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与数据运用，推动能源互联网创新。有序推进“煤改气”，稳步推进电能替代，加大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

第二节 强化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建立土地资源高效利用制度，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 20%以上。持续推进用地“增存挂钩”，年度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率均提高到 15%以上。加快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深入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健全完善用地标准和评价体系，加强节约集约目标考核。

第三节 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以水定需、因水制宜、量水而行，严格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积极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建立负面清单管理及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强化取、供、输、用、排水各环节管理。加强重点领域节水，实施农业节水增效，推进工业节水减排，强化城镇节水降损。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健全节水激励机制。到2025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均降低15%。

第四节 加强资源综合循环利用

健全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政策体系，推动资源利用方式根本转变。加快建立循环型工业、农业、服务业体系，促进生产、流通、消费过程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提高全社会资源产出率。开展绿色矿山建设，提高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综合利用率。构建废旧资源循环利用体系，推动川渝共建一体化垃圾分类回收网络，推进垃圾分类处理与再生资源利用“两网融合”，促进生产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发展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产业。鼓励使用再制造产品。推行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式升级，打造静脉产业园区和资源循环利用基地。

第十一章 努力创造高品质生活 提高社会建设水平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发

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提升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第三十六章 提高居民收入水平

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完善工资制度，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着力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

第一节 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

以高质量就业带动收入稳定增长，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劳动、资本、土地、知识、技术、管理、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的机制，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健全农民工工资性、经营性、转移性收入增长机制。完善工资指导、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促进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实行股权激励等政策。完善技能人才工资分配制度，落实高层次人才工资分配激励政策。建立公务员工资正常增长机制，深化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稳步提高养老金、低保、失业保险等民生保障待遇标准。

第二节 优化收入分配结构

鼓励勤劳守法致富，保护居民合法收入，增加低收入者收入，

缩小城乡、区域、行业收入差距，加快形成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收入分配格局。加大对高收入者的税收调节力度，减轻中低收入者和小微企业税费负担，取缔非法收入。加快健全以税收、社保、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发挥第三方分配作用，发展慈善事业，改善收入和财富分配格局。到 2025 年，城乡居民收入比降至 2.35 : 1。

第三十七章 促进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促进充分就业，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

第一节 健全就业创业服务体系

把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作为经济发展的优先目标，加快推进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标准化专业化建设，健全覆盖城乡、服务均等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确保每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稳定在 60 万人以上。与四川共建公共就业综合服务平台，完善农民工工作体系，推动川渝互设劳务办事机构，促进农民工劳务企业规范化发展。推进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智能化、标准化、便民化建设。推进创业示范城市建设，打造一批创业实训中心。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探索组建行业性、区域性技工教育集团，培养“技能+智能”双能人才。建立健全就业失业统计监测预警体系，加强规模性失业预警。完善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体制机制，持续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提升劳动关系基层治理能力。

第二节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大力开发就业岗位，注重提高产业发展、重大项目、重点民生工程等吸纳就业的能力，着力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发挥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经济的就业促进作用，加强新职业开发，多渠道支持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发展。实施百万青年就业促进计划、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90%以上。强化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引导，提高农民工劳务输出组织化程度。实施“渝创渝新”创业促进计划，扶持创业项目发展，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加强困难人员就业援助，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对困难人员实施“一对一”帮扶，拓展重点群体就业渠道，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专栏 18 就业创业重点项目

建成中国（重庆）康养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推动建立50个“智能+技能”人才孵化空间、20个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基地、25个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150个新职业培训示范基地。规划建设中国（重庆）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二期、国家级网络直播招人招才公共服务基地、中国·重庆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二期项目。创建100个市级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示范平台、5个西部创业实训示范中心、10家市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第三十八章 建设现代化教育强市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优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改革，促进教育公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提高教育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第一节 推进基本公共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适应人口变化，全面优化基本公共教育布局结构和资源配置。持续巩固和提升义务教育办学水平，推进学区化、集团化办学和优质学校建设，扩大优质义务教育资源覆盖面，推进区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城乡一体化发展。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全面提升学前教育保教质量，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促进个性化学习和创新素养培养，推进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特色发展。完善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到 2025 年，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5%，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8%。

第二节 增强教育服务支撑高质量发展能力

加快提升高等教育发展水平。以“双一流”建设为引领，整合优质资源，支持重庆大学、西南大学等高校高质量发展，实施“一校一策、对标发展”本科高校竞争力提升计划，加快建设更多在国际国内有影响力的高水平大学和特色优势学科。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支持高校在有条件的区县布局分校或分院。推进高校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科教融合方式，支持建设一批高水平创新平台，推动高校深度融入西部（重庆）科学城建设。实施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双万计划”，推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构建紧密对接创新链、产业链的学科专业体系。建设高水平教师队伍，专任教

师博士占比超过全国平均水平，领军人才队伍实现跨越式提升。全方位提高高等教育对外开放水平，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院校和机构来渝办学。到 2025 年，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60%，理工农医类专业在校学生比例提高到 60%，研究生培育规模超过 10 万人。

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推进部市共建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试点，加大人力资本投入，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优化职业教育布局和专业结构，职业院校专业设置与重点产业匹配度达到 90%。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比重，推进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加强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群建设，中职生升学比例达到 50%以上。推进职业院校育训结合，支持符合条件的技师学院纳入高等院校序列。探索中国特色学徒制，建设一批实训基地和国家级创业孵化基地，办好“巴蜀工匠”职业技能大赛，打造一批具有区域特色的产教融合行业、企业和院校。

第三节 加快完善现代教育治理体系

健全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机制、教育领导体制和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构建多元主体全方位参与的教育治理新格局，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和心理健康教育。推进教育法治化进程，赋予学校更大办学自主权，激发各类学校办学活力。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系统推进教育评

价改革，推进关键领域取得实质性突破。进一步规范学校办学、招生和教学等秩序，积极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全面推行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提高民族地区教育质量和水平。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构建覆盖全市的数字教育资源体系，发挥在线教育优势，推动优质教育资源辐射城乡薄弱学校。完善服务全体市民的终身学习体制，建设学习型社会。推进双城经济圈教育一体化发展，建设长江教育创新带先行区。落实教育投入优先保障机制。

专栏 19 现代化教育强市建设重点

基础教育。实施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计划，新增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学位数 5.4 万个，普惠率巩固在 80% 以上。实施义务教育优质资源拓展计划，集团化办学率达到 70% 以上，学区制管理全覆盖。实施普通高中发展促进计划，普通高中优质教育资源覆盖率达到 75%。

职业教育。支持 10 所国家级“双高计划”高职院校发展。建设 15 所市级“双高计划”高职院校和 60 个专业群、30 所国家级优质中职学校和 90 个优质专业，建设 60 个产教融合示范实训基地、200 个示范专业。支持永川建设西部职教基地。

高等教育。力争新增一流学科建设高校 2 所、一流学科 3 个，15 个以上学科在教育部学科评估中进入 A 类。建成 12 所高水平“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特色学校，20 个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和未来技术学院。建设 200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和 200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引进 5 所国内知名院校。推进中国科学院大学重庆学院、长江生态环境学院（长江生态环境联合研究生院）建设，支持重庆大学、西南大学、重庆交通大学、重庆工商大学、四川外国语大学、四川美术学院、重庆第二师范学院、重庆电力高等专科学校、重庆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等高校分校区建设。建设 2 个中外合作办学非独立法人机构。建设市级高校高水平科技创新平台 20 个、高校创新研究群体 100 个、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 10 个。

智慧教育。建设智能化学习空间，推进场景式、体验式、沉浸式学习，实现全市适龄学生网络学习空间全覆盖。支持各级各类学校运用智能教育助理，对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时间进行全过程分析评价。创建 2 个国家级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市级智慧教育应用示范区县 15 个，建成 250 所市级智慧校园建设示范学校、200 所市级“名校网络课堂”应用示范学校。

教师队伍。建设 2 所高水平示范性师范大学，支持职业技术师范学院建设。培养 2000 名以上市级骨干教师、卓越教师、教育家型教师和校长。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比例达到 55%。新增各类高层次人才 400 名、国家级人才团队 25 个。

第三十九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基本社会保险制度，健全社会救助和住房保障体系，加强退役军人服务，加快建立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完善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障体系

深入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推动实现社会保险法定人员全覆盖，探索建立适合灵活就业人员特点的社会保险制度，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稳定在 95% 以上。对接全国统一的社保公共服务平台，推广以社保卡为载体的“一卡通”服务管理模式。建立科学合理的基本养老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持续扩大跨省异地结算范围，推进工伤认定和保险待遇政策统一。完善社会保险基金市级统筹机制，建立健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共济保障机制，健全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参与共建国家智慧医保实验室，推进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建设，全面推广应用医保电

子凭证。建立以市场为主导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健全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制度。健全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制度，加快发展商业养老保险和商业医疗保险，规范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形成多层次、多支柱的保障体系。

第二节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稳步扩大基本生活救助范围，规范保障标准调整机制。加强救助对象分类动态管理，完善低保渐退制度。优化社会救助机制，探索开展低保、特困等社会救助审核权限下放试点。加强急难社会救助，全面建立乡镇（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加大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兜底保障力度。强化特殊救助帮扶，加强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服务。逐步扩大殡葬惠民政策覆盖面，免除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丧葬服务费用，保障人民群众基本丧葬需求。发挥红十字会人道救助作用。规范引导志愿服务活动，促进志愿服务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

第三节 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

完善住房保障方式，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制度，加快解决新市民、青年群体等住房问题，实现全体市民住有所居。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租购并举，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完善长租房政策，培育专业化租赁企业，整顿租赁市场秩序，规范发展长租房市场。统筹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与运维管理，土地供应向租赁住房建设倾斜，在轨道站点、产业园区和人口集聚区增加租赁住房供给。

逐步使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利。推进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持续优化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贷款机制。

第四节 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

深化退役军人安置制度改革，规划建设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基地，加大教育培训和就业扶持力度，提升安置质量。建立健全新型待遇保障体系，合理提高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待遇标准。加强退役军人保险制度衔接。完善伤病残退役军人移交安置、收治收养制度，加强基层服务体系建设，提升优抚医院、光荣院服务能力。大力弘扬英烈精神，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建设管护，建设军人公墓。扎实做好新时代拥军优属工作。

第四十章 关心关爱重点群体发展

注重机会公平，聚焦妇女儿童、青少年和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切实保障基本权益，共享社会发展成果。

第一节 促进妇女儿童和青少年全面发展

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实施妇幼健康服务保障工程，提升妇幼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加强女性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女性素质，促进就业性别平等。完善留守妇女、困境儿童、留守儿童、残疾儿童等特殊群体关爱服务体系，实施城乡低收入“两癌”患病妇女救助和“情暖童心，相伴成长”关爱服务项目。规划建设市儿童福利院医疗康复设施和区域性儿童福利机构，推进未成年救助保护机构转型升级。加强儿童早期

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指导。试点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创建一批儿童友好城区和儿童友好社区。大力开展青少年事业，统筹建设青少年校外教育基（营）地，深化“青少年之家”建设，建成重庆青少年活动中心。鼓励青年创新创业。

第二节 提升残疾人服务保障水平

稳步提高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持续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完善残疾人社会福利制度，扩大残疾人社会保险覆盖面，加快发展重度残疾人照护和托养服务。推进残疾人集中就业，多渠道多形式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规划建设市盲人按摩医院。加强残疾人健康管理，提升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完善残疾人服务基础设施，提高无障碍环境建设水平。建设残疾人康复中心，实现残疾人康复或托养设施区县全覆盖。

第四十一章 实施健康中国重庆行动

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加强卫生健康体系建设，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第一节 构建强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共卫生服务购买机制和重大疾病联合防控机制。全面启动等级疾控中心建设，推动区县疾控机构标准化建设，完善社区网

络化疫情防治体系，构建“市—区域—区县”三级疾控网络，强化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职能。全面强化新发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能力，构筑中心医院、区县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传染病救治网络，加快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设，加强应急医疗物资储备。提升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能力。健全完善职业病防治体系。提升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保障能力。建设智慧疾控大数据平台，提升早期监测预警能力。建设陆水空立体医学救援体系，高水平打造紧急医学救援平台，全面提升紧急医学救援能力。

第二节 全面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设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国家医学中心，建设儿科、口腔、心血管、呼吸、骨科、肿瘤等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成一批高水平研究型医院、知名专科，培养一批医德高尚的高水平卫生人才队伍。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均衡布局，建成 90 所三级医院，每个区县重点办好 1—2 所综合性医院或中医院。全面建立新型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完善家庭医生制度，提升基层卫生人才队伍素质，基本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格局，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引导社会办医规范发展。支持医疗机构运用智能辅助技术提高诊疗水平，实现远程医疗服务覆盖所有医联体和区县级公立医院。统筹推进医疗管理体制、运行机制、服务价格、绩

效分配等综合性改革，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和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第三节 加强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保障

坚持以健康需求和健康问题为导向，加强疾病综合预防，以慢性病为重点，为市民提供全程化、规范化的健康管理，实现医防协同。提高市民健康档案建档率和利用率，加强生命全周期管理。提升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推进生育全程服务，增加产科、儿科资源供给，强化产前筛查和出生缺陷防治、危重症孕产妇救治与新生儿救治能力。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国民营养计划，开展健康知识普及，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加强老年医疗服务供给，加强老年医学科建设，支持提供临终关怀服务。到2025年，全市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的比例不低于55%，三级中医医院设置康复科比例超过85%。

第四节 促进中医药传承与创新

开展中医特色医院建设，完善中医医院基础设施，提升中医应急和救治能力。加强国家区域诊疗中心（中医）和中医重点专科建设，开展国家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试点，加快中西医结合发展，提高中医临床疗效和综合服务能力。推进市级中医临床研究基地、中医药循证医学研究中心和区域中药制剂中心建设，强化中医临床、疾病防治等重点学科建设，提高中医药科技创新能力。高质量推进重庆中医药学院建设。积极创建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和成果转化。培养一批高层次

复合型中医药人才、高水平中医临床人才和多学科交叉中医药创新团队，开展名医学术经验传承。

第五节 建设体育强市

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推进一批市级重大体育场馆、区县全民健身中心和体育公园、健身步道、户外营地、社会足球场等建设，推动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全覆盖。继续实施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等惠民工程。建设全民健身大数据中心，探索全民健身与教育、文化、医疗、卫生、旅游等深度融合发展，建设国家体育消费城市。强化学校体育教育。组建市体育职业学院，改善训练条件，加强竞技人才培养。推进足球、篮球、排球等职业体育发展，提升田径、游泳、体操、羽毛球等竞技水平。建立成渝体育产业联盟，协同申办国际国内高水平大型体育赛事。到2025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平方米，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46%以上。

第四十二章 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

深化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综合创新试点，加快构建以生育政策、养老服务、健康保障、环境支持、社会参与等为支撑的人口老龄化应对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第一节 提高生育托育服务水平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增强政策包容性，引导生育水平稳定提升，适度减缓人口老龄化进程。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全面落实生

育延长产假和生育保险等政策，完善生育补贴津贴制度，降低生育、养育、教育负担，提升市民生育意愿。提升优生优育服务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优化出生人口性别比，促进人口结构改善。建立健全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体系，实施城企联动普惠托育专项行动，支持社会力量举办托育服务，多元化增加托育服务供给。加强托育人才队伍建设，建成一批托育服务示范机构。积极推进健康家庭及能力建设，营造生育友好社会环境、家庭环境。

第二节 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

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建立基本公共养老服务清单，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加快构建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充分发展、医养康养有机结合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推进街道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推动城乡养老服务均衡发展，加快农村养老服务设施提档升级，合理布局农村失能特困人员集中照护中心，发展城乡互助养老等新型养老模式。支持有条件的医疗机构转型为康复护理机构，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社区医养服务。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扶持发展市场化、专业化的居家养老服务组织，大力开展护理型养老机构和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加强养老服务专业队伍建设和服务综合监管。加快各类公共设施适老化改造，构建老年人友好型社区，支持居家适老化改造，创造无障碍生活环境。制定实施一批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有效措施，加快消除老年“数字鸿沟”。到2025年，

实现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护理型床位占养老机构床位数的比例不低于 60%。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持企业积极开发老年用品、用具和服务产品，加快发展养老护理服务、康复保健、文化娱乐等老龄产业，打造一批养老产业集聚区。引导金融机构开发适合老年人的理财、信贷等金融产品，稳步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积极推进“互联网+养老”，加快智慧养老大数据云平台联网应用，让老年人获得“触手可及”的服务保障。发展老年教育，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发挥老年人社会价值。鼓励开发老年住宅、老年公寓。

专栏 20 健康、养老重大项目

公共卫生。实施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工程，迁建市疾控中心。建设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续建市公共卫生中心应急医院、三峡公共卫生应急医院等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设市职业病防治院新院区、市精神卫生中心精神康复中心。完善采供血服务体系。

医疗卫生。完成重医附一院第一分院改扩建、重庆儿童医疗中心儿童健康与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建设。建设重大附属肿瘤医院科学城院区、市人民医院两江院区二期工程。实施妇幼健康保障工程，完善市妇幼保健院业务用房，每个区县建成 1 所标准化规范化妇幼保健机构。

中医药。建设国家中医疫病防治基地、国家中医紧急医学救援基地等。

体育运动。建成大田湾体育场保护与利用工程、龙兴专业足球场等。规划建设奥体中心综合体育馆、康体城国际小球赛事中心。承办 2023 年亚洲杯足球赛（重庆赛区），提升重庆国际马拉松赛、中国武隆国际山地户外运动公开赛、长寿湖国际铁人三项赛、黑山谷国际羽毛球挑战赛等赛事品质。

养老服务。建成区县级失能特困人员集中照护中心 60 所，升级改造乡镇敬老院 600 所，建成乡镇养老服务中心 800 所、村级互助养老点 8000 个。规划建设市第二社会福利院颐康老年护养中心和市中西医结合康复医院失能老人养护中心、老年病医院新院区。

第四十三章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实现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提高超大城市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第一节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

坚持共建共治共享方向，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畅通和规范市场主体、新社会阶层、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参与社会治理的途径，全面激发社会治理活力。推动社会治理从现实社会向网络空间全覆盖，建立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

第二节 加强基层社会治理

深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加强基层组织、基础工作、基本能力建设，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健全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把“散居”转变为小区管理，建立党建引领下的社区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机制，加强社区物业党建联建，形成社区治理合力。推进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强基层社会治理队伍建设。提升智慧治理能力，完善人工智能安全防控体系，打造数据驱动、人机协同、跨

界融合的智能化治理新模式。以社区治理智能化网格化共治平台建设为重点，加快各级综治中心标准化、实体化建设，推进社会治理多网融合。

第十二篇 统筹发展与安全 守住安全发展底线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统筹传统安全与非传统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提高重点领域防范抵御风险能力，扎实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重庆。

第四十四章 加强国家安全部体系和能力建设

完善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国家安全工作领导体制，落实国家安全审查和监管制度，加强国家安全执法。健全重点领域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完善跨部门会商、风险监测评估和预警、危机管控等专项工作机制。加强国家安全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国家安全保障能力体系，强化维护国家安全所需资金、物资、技术、装备、人才、法律等方面保障能力。用好红色资源，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市民国家安全意识，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第四十五章 坚决维护政治安全

坚决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深入抓好政治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化解，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

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扎实开展反邪教斗争，依法处置宗教非法活动。严格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宣传思想文化阵地建设和管理，做好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健全网络风险防控机制，依法坚决打击整治网络谣言和有害信息，做好网络意识形态工作。

第四十六章 突出抓好经济安全

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确保金融、重要产业、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增强生存力、竞争力、发展力、持续力。

第一节 建立健全金融风险防控体系

健全金融风险监测、评估、预警和处置体系，切实提高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能力，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稳妥处置重大非法集资案件。加强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约束和管理，积极稳妥推动“僵尸企业”处置，防止政府债务违约风险，稳妥化解重点企业信用风险，防止信贷违约风险集中爆发，严厉打击恶意“逃废债”行为，保持银行业不良率处于合理区间。加强存量债券兑付风险排查和债券发行事前事中事后监管，稳妥化解公开市场风险。

第二节 加强战略物资储备

统筹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应急管理体系相衔接的新型战略物资储备体系，强化交通、生活、医疗等战略物资保障。

坚决维护粮食安全，全面加强粮食生产、储备和流通能力建设，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推进重要战略物资储备设施建设，加快万州、黔江等区域性综合应急储备库建设，新建一批卫生应急、抢险救援等物资储备设施，加大粮食应急设施建设和维护力度。推动构建与中央储备互补支撑的地方储备发展新格局，完善重要商品应急保供重点企业制度。

第四十七章 切实保障公共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织密织牢全方位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建设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让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更有保障。

第一节 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持续推进矿山、交通、危险化学品、建设施工、校园、医院、高层建筑消防和旅游景区等重点领域安全专项整治，有效防范重特大安全事故。严格高危行业领域安全准入，引导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入园。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消防生命通道等重大安全风险控制工程。加强重点行业领域风险监测预警，完善事故信息发布机制。完善安全生产执法体系，提升安全生产治理基础保障能力。

第二节 严格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

的问责，完善食品药品治理体系，建立健全覆盖生产、流通、储存、使用等各个环节的全链式、可追溯管理机制，提高食品药品安全保障水平。完善食品安全检测网络，健全食品安全检测体系。强化检验检测、审评认证、风险监测等药品安全技术支撑，打造3—5个国家级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重点实验室，建成全国一流的药品、医疗器械检验检测机构。推进首次药品进口检验机构建设。强化智慧监管，加强监管数据开发应用和开放共享。提升生物安全治理能力，严格疫苗全流程管理。

第三节 提高事故灾害防范应对能力

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优化全市应急管理体系，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坚持分级负责、属地为主，健全市与区县分级响应机制，强化跨区域、跨流域灾害事故应急协同联动。加强灾害综合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完善重点地区自然灾害监测站网布局。开展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建立完善全市自然灾害风险数据库。实施公共基础设施安全加固，加强防御自然灾害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应急救援力量布局，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完善应急物资保障，科学调整应急储备品种和规模结构，提高快速调配和紧急运输能力。建设全市统一的事故灾害应急调度指挥信息系统。完善灾后救助和恢复重建补助机制，发展巨灾保险。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各环节安全管控，推进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保障城市运行安全。

第四十八章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

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加强社会风险预防和治安防控，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将和谐稳定创建在基层，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第一节 防范化解社会矛盾风险

深化“枫桥经验”重庆实践，打造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推进智慧信访建设，完善信访制度，落实领导干部下基层大接访制度。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构建各类调节联动工作体系。巩固充实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健全群体性事件预防处置机制。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完善社会心理服务网络。

第二节 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现代化

坚持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深化十个平安区县、百个平安乡镇（街道）、千个平安村（社区）示范创建活动，提高社会治安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水平，构建城乡统筹、网上网下融合、人防物防技防结合、打防管控一体的社会治安防控新格局。推动扫黑除恶长效常治，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新型网络犯罪和毒品犯罪。以“雪亮工程”建设为牵引，加强智慧警务建设，深入推进社会面智能安防，强化派出所、社区警务室等治安防控支

点建设。加强社会面圈层查控、市域单元防控、治安要素管控、基础工程建设，规范快递物流、网约车等新业态安全监管，提高风险预测预警预防能力。

第四十九章 增强国防动员和保障能力

落实国防动员体制改革要求，重塑领导管理体系、组织指挥体系和工作运行机制，健全政策法规体系，强化党管武装、党管国防动员制度机制。推进国防后备力量转型建设，建强国防动员专业队伍，挖掘新域新质动员资源，推动国防动员训练转型升级和信息手段集成运用。推动国防动员建设与重大建设项目、重要产品生产研发一体布局，强化军事设施保护和国防工程共管工作，加强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和损伤复原能力建设。深化普及全民国防教育，创新培养国防动员人才，开创军政军民团结新局面。

第十三篇 健全规划的领导和保障机制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机制，最大程度激发全社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形成推动规划实施的强大合力，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第五十章 坚持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深入学习贯彻

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切实加强对本地区本部门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统筹协调，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强化党委决策和监督作用，把握正确发展方向，加强调查研究，强化创新理念，善于用政治眼光观察和分析经济社会问题，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提高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把制度优势转为治理效能。

第五十一章 持续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坚持不懈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深入开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所作重要讲话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回头看”，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全面彻底干净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深入总结和学习运用中国共产党一百年的宝贵经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持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加强政治监督，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持法治与德治相结合，加强党员干部政德建设，深化拓展“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德、以案说责”警示教育，深入推进“以案改治理、以案改监管、

以案改制度、以案改作风”，发扬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以政治生态持续净化促进发展环境不断优化。

第五十二章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好干部标准，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大力发现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着力把符合党和人民事业需要的好干部选出来、用出来、管出来、带出来。强化干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自觉赶上时代潮流。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大村（社区）等基层干部培养力度。坚持“三个区分开来”，完善干部担当作为激励机制，落实激励干部充分展现才干、大力创新创业措施，以正确用人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完善人才工作体系，培养造就大批德才兼备的高素质人才。

第五十三章 凝聚全社会力量共同奋斗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支持和保障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保障人民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经济文化事业、社会事务。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

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支持政协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积极开展协商议政。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巩固和发展大团结大联合局面。实施重庆社会主义学院迁建工程。全面贯彻党的侨务政策，凝聚侨心、服务大局。落实中央对台方针政策，深耕基层、深耕经贸、深耕人文。加强与港澳地区交流合作。进一步发挥工商联、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等群团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引导企业家、工人、青年等各界人士增强爱国情怀和干事创业热情，共同为全市改革发展稳定贡献力量。

第五十四章 推进全面依法治市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更好发挥法治对改革发展稳定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推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切实维护人民权益、维护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健全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坚持“立、改、废、释”并举，以高质量立法服务高质量发展。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扎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加强和改进行政公益诉讼和行政审判工作。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加快完善三级法院功能定位，继续深化以审判为中心的刑

事诉讼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加快建设信仰法治、公平正义、保障权利、守法诚信、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社会主义法治社会，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积极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提高各级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广泛开展市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抓好“八五”普法工作，建立健全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西部法律服务高地。加大对公德失范、诚信缺失等行为惩处力度，在全社会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探索建设互联网法院。

第五十五章 加强规划实施和管理

本规划经市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具有法律效力。要充分发挥规划对资源配置的导向作用，建立健全规划有效实施的保障机制，确保发展目标和各项重点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建立统一规划体系

要建立以全市发展规划为统领，以空间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为支撑，由市、区（县）规划共同组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根据本规划对特定领域提出的战略任务，同步编制和实施一批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确保各项战略任务精准落地。区县规划要因地制宜落实本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和要求。强化年度计划对本

规划的衔接落实，将本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和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重大工程项目纳入年度计划实施。

第二节 落实规划实施主体责任

强化政府目标责任，本规划提出的约束性指标和公共服务领域内的任务，是政府对全市人民的庄严承诺，要分解落实到各区政府和市级有关部门，并纳入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科学引导市场行为，落实本规划提出的预期性指标和产业发展等任务，要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主要依靠市场主体的自主行为实现。

第三节 完善规划评估监督机制

加强对本规划明确的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重大工程项目等跟踪监督，及时开展监测评估。创新监测方式，建立数据库，有效整合互联网数据和统计数据，全面真实反映规划实施情况，为科学评估提供支撑。创新评估方式，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增强规划评估的客观性和准确性。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进一步完善规划实施的公众参与和民主监督机制，及时公开规划实施相关信息，接受全社会监督。

市政府各部门要自觉接受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对本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实施情况。实施过程中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需要调整时，按程序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抄送：市委办公厅，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监委，
市高法院，市检察院，重庆警备区。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2月17日印发

